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2 年 4 月 30 日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1
二、公司治理信息	2
三、重大事项信息	14
四、财务会计信息	15
五、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8
六、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61
七、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66
八、偿付能力信息	66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67
十、消费者保护重大工作信息	67
十一、其他信息	68
十二、附件：已审财务报表	69

一、公司简介

（一）公司名称

法定名称：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太保产险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 194.7 亿元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90 号交银大厦南楼

邮政编码：200120

（四）成立时间

2001 年 11 月 9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重庆市、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河北省、山西省、山东省、安徽省、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江西省、广东省、海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云南省、贵州省、四川省、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

（六）法定代表人

顾越

（七）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为 95500，完整内容参见公司互联网网站，网址如下：

<http://property.cpic.com.cn/xccbxx/gkxxbl/jbxx/gsgk/?subMenu=1&inSub=1>

二、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为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98.50136% 股份且近三年内未发生持股变化。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1. 股东大会职责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九）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十一）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修改本章程，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十三）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本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十四）根据太保集团适用的监管规则，审议以太保集团相关数据为计算基准的资产比率、代价比率、盈利比率、收益比率及股本比率的任意一项计算在 25% 以上的各项投资事项；（十五）根据太保集团适用的监管规则，审议批准单个项目交易金额超过太保集团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的对外投资及其处置事项（公司与太保集团、太保集团其他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发生的交易除外）；（十六）审议批准单个项目交易金额超过 10 亿元或年度累计超过 25 亿元的对外投资事项，以及审议批准单个项目初始成本超过 5 亿元的对外投资处置（包括股权转让、业务出售等）事项；本项所称对外投资是指股本权益性投资（含发起设立、增资、收购兼并、债转股等）和业务收购，不包括本条第（十三）项所述情形以及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因资金运用所进行的各类权益性投资、固定收益投资

以及基础设施、非上市公司股权、不动产投资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投资。在计算上述金额时，单个项目如涉及本公司和太保集团内其他公司多个主体的，应合并计算。（十七）审议批准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预算额度，单项资产交易金额超过 10 亿元或年度累计超过 25 亿元的重大资产购置事项，以及审议批准单项资产账面净值超过 5 亿元的重大资产处置（转让、出售等）事项；本条所称资产是指固定资产（含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前两项在计算金额时，单个项目如涉及本公司和太保集团内其他公司多个主体的，应合并计算。（十八）审议批准单项或单笔资产初始成本超过 1 亿元，或年度累计超过 3 亿元的重大资产核销事项；（十九）审议批准公司单笔资产抵押项目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或在一年内资产抵押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不包括正常业务经营过程中的资金运用事项）；（二十）审议批准监管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需由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监管规定要求需聘请中介机构事前审计或评估的，应按照监管规定要求执行。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公司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或年度累计交易金额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以上的交易。（二十一）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二十二）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9 日、上海	关于选举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占 100%	议案获审议通过，投票赞成的股东出资占比 100%
		关于选举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占 100%	议案获审议通过，投票赞成的股东出资占比 100%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上海	1.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	出席会议的股东占	议案获审议通过，投票赞成的股东出

		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资 占 比 100%
--	--	--	------	---------------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九）决定设立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审

批的分支机构；（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包括常务副总经理、资深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等）、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专业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监督其履行职责；（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十二）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并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资产负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保险资金运用、资产配置、委托投资）、消费者权益保护、声誉风险管理等承担最终的责任；（十三）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十四）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十五）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十六）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十七）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十八）维护保险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十九）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二十）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二十一）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资产购置、对外捐赠、数据治理等事项：1. 审议批准单个项目交易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且年度累计不超过 25 亿元的对外投资事项，以及审议批准单个项目初始成本不超过 5 亿元的对外投资处置（包括股权转让、业务出售等）事项；对外投资的定义与本章程第四十四条中的定义相同。在计算上述金额时，单个项目如涉及本公司和太保集团内其他公司多个主体的，应合并计算。2. 审议批准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年度预算额度，单项资产交易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资产购置事项，且年度累计不超过 25 亿元的资产购置事项，以及审议批准公司单项资产账面净值不超过 5 亿元的资产处置（转让、出售等）事项。本条所称资产是指固定资产（含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前两项在计算金额时，单个项目如涉及本公司和太保集团内其他公司多个主体的，应合并计算。3. 审议批准公司单项或单笔资产初始成本不超过 1 亿元，且年度累计不超过 3 亿元的资产核销事项；4. 审议批准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且年度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资产抵押事项（不包括正常业务经

营过程中的资金运用事项)；5.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授权的其他事项。(二十二) 决定公司资金运用委托管理、其他资产管理事项；(二十三) 审议批准以下关联交易事项：1.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2. 其他有关监管规定或者公司制度规定应由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的定义与本章程第四十四条中的定义相同。(二十四) 提请股东大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二十五) 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二十六)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二十七)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七名成员：顾越、苏少军、吴俊豪、张卫东、张远瀚、张毓华、俞斌；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3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11 次、通讯表决 2 次。

各位董事依法出席董事会会议，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对各项议案发表意见，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有效地履行了董事职责。

3. 董事简历

顾越先生

顾越，男，1965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太保香港董事长，太保资产董事。顾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苏州分公司及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太保集团董事会秘书及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审计总监、审计责任人、财务负责人、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太保寿险监事长、董事，太保资产监事长，太保香港董事，太保安联健康险董事，本公司总经理等。在此之前，顾先生曾任职于上海市统计局。顾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吴俊豪先生

吴俊豪，男，1965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太保寿险董事，申能（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总经理，太保集团非执行董事。目前，吴先生还担任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公司董事、成都新申创业投资公司董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上海申能诚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长、于上证所上市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吴先生曾任常州大学管理系教研室主任；上海新资源投资咨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百利通投资

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主管；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管、主管、高级主管，金融管理部副经理。吴先生曾担任于上证所和联交所上市的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吴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苏少军先生

苏少军，男，1968 年 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太保集团董事会秘书、转型副总监，太保寿险董事。苏先生曾任太保产险承保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太保产险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太保产险发展企划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电销中心总经理，太保集团战略研究中心主任等。苏先生拥有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

张卫东先生

张卫东，男，1970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太保集团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太保寿险董事，太保资产董事，长江养老董事、太平洋健康险董事。张先生曾任太保集团首席风险官、法律合规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太保寿险董事会秘书，太保资产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风险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等。张先生拥有大学学历。

张远瀚先生

张远瀚，男，1967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太保集团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太保寿险董事，太保资产董事，太平洋健康险董事、总精算师（2022 年 3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太平洋健康险总精算师职务）。张先生曾任花旗集团旅行者保险-花旗保险总部精算师，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上海）总精算师、副总经理、副总裁，生命人寿保险总精算师，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精算师，太平洋健康险首席风险官等。张先生拥有硕士学位，是中国精算师协会理事，具有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资格、美国精算师学会会员资格。

张毓华先生

张毓华，男，1967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先生曾任本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等。在此之前，张先生曾任国务院港澳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副司长，山东省菏泽市委常委、副市长，政府党组副书记，国资委党委书记。张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

法学硕士学位、EMBA 学位。

俞斌先生

俞斌，男，1968 年 8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太保集团副总裁、太保科技董事长。俞先生曾任本公司非水险部副总经理、核保核赔部副总经理、市场研发中心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本公司市场总监、副总经理，太保集团助理总裁等。俞先生拥有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有关问题的批复》（保监发改〔2008〕1329 号），本公司豁免设立独立董事。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1. 监事会职责

（一）检查公司财务；（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三）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四）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五）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六）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七）提名监事候选人；（八）列席董事会会议，并有权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九）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十）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十一）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十二）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十三）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十四）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监事会三名成员：孙培坚、曹均华、李淑会；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会议，均为现场会议。

各位监事依法出席监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各项议案发

表意见，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行为、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有效地履行了监事职责。

3. 监事简历

孙培坚先生

孙培坚，男，1963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长（根据公司治理准则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监事长”职务自 2022 年 3 月起调整为“监事会主席”。），太保集团首席风险官、太保寿险监事长。孙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再保险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太保集团再保险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太保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合规负责人、合规总监、副总裁，本公司董事，太保寿险董事，太保资产董事，太平洋健康险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孙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李淑会女士

李淑会，女，1972 年 7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财务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职务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离任），太平洋安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女士曾任太保集团审计中心/审计技术部总经理，太平洋健康险监事，长江养老审计责任人，太保养老投资监事，太平洋安信监事、太保在线监事。李女士拥有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审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国际注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专业资格（CCSA）。

曹均华先生

曹均华，男，1966 年 3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太保集团审计管理部首席审计师、太保资产审计责任人、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曹先生曾任太保寿险办公室秘书处处长，太保集团董办副处长，本公司苏州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太保集团审计中心专业化建设能力小组组长、审计综合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华北区审计部总经理，太保集团党委巡察组副组长。曹先生拥有博士学位。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未设立外部监事。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顾越先生

顾越，男，1965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主持公司董事会全面工作），太保香港董事长，太保资产董事。顾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苏州分公司及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太保集团董事会秘书及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审计总监、审计责任人、财务负责人、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太保寿险监事长、董事，太保资产监事长，太保香港董事，太保安联健康险董事，本公司总经理等。在此之前，顾先生曾任职于上海市统计局。顾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张毓华先生

张毓华，男，1967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分管办公室、组织协调脱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工作）。张先生曾任本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等。在此之前，张先生曾任国务院港澳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副司长，山东省菏泽市委常委、副市长，政府党组副书记，国资委党委书记。张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EMBA 学位。

曾义先生

曾义，男，1965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营运工作）。曾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重庆分公司国内业务部管理科副科长、科长，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国内业务部兼研究发展部副经理，财险综合管理部副经理，财险综合管理部兼江北支公司副经理，财产险业务发展部经理，财产险事业部经理，本公司重庆分公司财产险事业部经理兼监察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车险业务总监、营运总监、副总经理（营运）等。在此之前，曾先生曾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重庆分公司。曾先生拥有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宋建国先生

宋建国，男，1966 年 12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农险经营管理工作）、太平洋安信董事长。宋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国外部业务科科长，国外部副经理、经理，海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海南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财产责任险部总经理，山东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销

售总监（渠道建设与合作）、副总经理（农险）等。在此之前，宋先生曾任职于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宋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张东先生

张东，男，1963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负责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工作）。张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赣榆支公司经理，连云港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太保寿险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湖南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太保寿险销售总监，太保资产纪委书记、职工监事、工会主席，本公司副总经理（综合管理）等。在此之前，张先生曾任职于江苏赣榆县供销总社。张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政工师职称、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

席于林先生

席于林，男，1962 年 11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车险经营管理工作），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席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苏州分公司机车险科副科长、科长，防灾理赔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本公司苏州中心支公司防灾理赔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车险业务总监、总经理助理（车险）等。在此之前，席先生曾任职于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席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

陈森先生

陈森，男，1970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精算师兼财务负责人（负责财务工作，协助分管再保、精算工作），太平洋安信董事，太保香港董事。陈先生曾任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精算师等职。在此之前，陈先生曾任职于佳达再保险经纪公司美国纽约总部、瑞士再保险公司北美总部等。陈先生拥有硕士学位，北美财险精算师、中国精算师资格。

张渝先生

张渝，男，1965 年 4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协助分管非车险经营管理工作）。张先生曾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苏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苏州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非车险）等。张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

苏占伟先生

苏占伟，男，1966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协助分管非车险经营管理工作）。苏先生曾任本公司河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本公司企业客户部/银行保险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非车险）等。苏先生拥有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

李超先生

李超，男，1981 年 3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协助分管非车险经营管理工作）。李先生曾任本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小微客户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小微客户业务部总经理、企业客户部/银行保险部总经理，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等。李先生拥有大学学历，硕士学位。

陶蕾女士

陶蕾，女，1977 年 9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转型总监、深化转型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展企划部总经理、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协助分管战略规划、品牌宣传、董事会事务等工作）。陶女士曾任太保产险电话保险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太保在线公司项目经理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市场营销部总经理，太保产险电销中心上海分中心总经理、电销中心副总经理等。陶女士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武博先生

武博，男，1970 年 6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总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协助分管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工作，负责北京分公司的管理工作）。武先生曾任本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东分公司总经理等。武先生拥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政工师职称。

许志春先生

许志春，男，1962 年 10 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负责审计工作）。许先生曾任本公司无锡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理赔部总经理、车险理赔部总经理，本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营运中心、营运中心上海分中心总经理等。许先生拥有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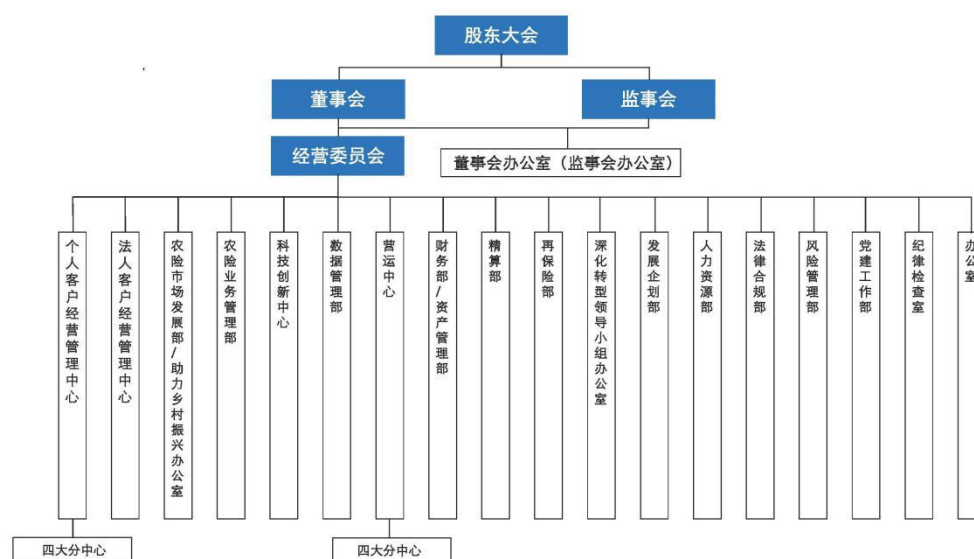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薪酬管理参照《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

及相关规定执行。为健全绩效薪酬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按照《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要求，公司目前正在制订完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

2021 年度在本公司发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3367 万元。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注：1. 2019 年，由我司捐赠出资，发起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上海太安农业保险研究院”。

2. 上图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面完成了在中国大陆各省级行政区域的机构布局，在全国拥有 41 家分公司，1 家航运保险事业营运中心，3000 余家中心支公司、支公司、营业部和营销服务部，详见公司官网公开信息披露专栏-基本信息-公司概况。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保险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在太保集团公司治理一体化管理框架下，形成了较为完善、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充分行使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权力并相应承担义务。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现股东质押其所持公司股权的相关情况。

三、重大事项信息

序号	事项内容	公告名称及编号	公告披露时间	公告披露地址
1	厦门分公司受处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1	2021年1月20日	公司官网公开信息披露专栏-重大事项 http://property.cpic.com.cn/xccbxx/gkxxbl/1sxx/zdsxxx/index.shtml
2	总经理变动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2	2021年3月4日	
3	青岛分公司受处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3	2021年5月6日	
4	浙江分公司受处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4	2021年5月7日	
5	湖南分公司受处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5	2021年9月6日	
6	安徽分公司受处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 2021-ZD-06	2021年9月7日	
7	发起设立科技保险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科技保险公司的公告 2021-ZD-07	2021年9月24日	

四、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财务信息，如无特别说明，单位为千元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¹	本集团	本公司 ²	本公司
货币资金	5,751,353	2,311,917	5,671,964	2,263,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665	24,520	24,796	22,7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001	938,992	370,001	895,000
应收保费	21,981,045	17,992,928	21,571,436	17,531,725
应收分保账款	5,637,103	4,567,858	5,273,410	4,390,354
应收利息	1,935,100	1,984,261	1,891,401	1,945,63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46,467	7,768,111	7,821,467	7,692,17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199,621	6,912,571	9,122,756	6,853,196
定期存款	30,009,522	26,130,692	29,590,841	25,832,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41,136	40,589,739	42,249,801	40,044,9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109,215	29,204,927	23,037,579	28,362,31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6,989,268	28,887,812	36,032,653	27,815,592
长期股权投资	362,253	340,773	2,216,697	1,251,239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04,000	4,034,000	4,334,000	3,894,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4,522	247,824	130,478	135,934
固定资产	7,434,670	6,950,734	7,256,469	6,761,529
在建工程	292,723	1,074,913	275,596	1,074,913
使用权资产	1,849,484	-	1,826,965	-
无形资产	1,125,739	990,809	1,113,249	979,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7,280	168,768	1,069,249	-
其他资产	6,785,177	6,407,002	6,716,986	6,319,338
资产总计	211,252,344	187,529,151	207,597,794	184,066,329

¹ 根据法定审计财务报表，“本集团”指太保产险及下属子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主要有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产品。

² 根据法定审计财务报表，“本公司”指太保产险。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57,000	-	-
预收保费	9,252,650	7,757,032	9,226,055	7,727,08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344,317	2,485,515	2,328,404	2,469,262
应付分保账款	4,154,858	2,857,993	3,810,282	2,675,231
应付职工薪酬	3,397,201	2,889,347	3,283,183	2,784,371
应交税费	3,621,635	2,435,920	3,618,879	2,401,019
应付赔付款	509,782	472,285	491,142	461,380
应付利息	303,924	303,970	303,896	303,8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9	62,574	62,679	62,57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8,067,925	64,417,323	67,328,444	63,706,261
未决赔款准备金	51,608,575	41,453,570	50,723,919	40,771,775
保费准备金	206,493	206,605	51,352	32,907
应付债券	9,994,886	9,991,467	9,994,886	9,991,467
租赁负债	1,738,792	-	1,718,15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88	427,582	-	382,754
其他负债	5,833,040	5,057,318	5,727,548	4,950,690
负债合计	161,138,145	141,075,501	158,668,822	138,720,609
股本	19,470,000	19,470,000	19,470,000	19,470,000
资本公积	1,248,205	1,265,735	1,265,445	1,265,735
其他综合损益	3,127,087	3,367,293	3,151,341	3,388,443
盈余公积	12,051,191	11,416,016	12,051,191	11,416,016
一般风险准备	5,276,583	4,641,408	5,276,583	4,641,408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8,266	19,594	38,266	19,594
未分配利润	7,979,329	5,408,924	7,676,146	5,144,5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190,661	45,588,970	48,928,972	45,345,720
少数股东权益	923,538	864,680	-	-
股东权益合计	50,114,199	46,453,650	48,928,972	45,345,7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252,344	187,529,151	207,597,794	184,066,329

(二) 利润表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一、 营业收入	138,382,357	129,988,560	136,878,499	128,678,076
已赚保费	130,137,458	123,014,088	128,803,256	121,835,465
保险业务收入	154,237,100	149,153,047	152,643,446	147,734,209
其中：分保费收入	1,173,982	1,058,316	1,172,963	1,016,518
减：分出保费	(20,627,396)	(20,409,706)	(20,347,300)	(20,244,40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472,246)	(5,729,253)	(3,492,890)	(5,654,343)
其他收益	52,648	39,627	44,382	31,340
投资收益	7,947,054	6,954,178	7,792,443	6,834,8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21,770	41,250	21,770	41,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5	(1,098)	758	(1,106)
汇兑损益	(54,227)	(250,564)	(53,853)	(249,482)
其他业务收入	296,353	231,205	289,197	224,887
资产处置收益	2,256	1,124	2,316	2,107
二、 营业支出	(130,161,185)	(122,920,574)	(128,714,238)	(121,761,223)
赔付支出	(93,955,148)	(82,861,834)	(92,721,412)	(81,907,821)
减：摊回赔付支出	11,046,229	10,115,312	10,761,705	10,013,74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0,155,005)	(3,799,398)	(9,952,144)	(3,745,72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287,050	748,340	2,269,560	736,152
提取保费准备金	112	143,608	(18,445)	104,918
分保费用	(197,510)	(181,861)	(205,379)	(179,018)
税金及附加	(585,569)	(611,418)	(581,324)	(607,28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555,944)	(18,324,770)	(13,509,151)	(18,276,657)
业务及管理费	(30,058,758)	(33,970,625)	(29,749,794)	(33,689,225)
减：摊回分保费用	6,459,318	7,098,229	6,396,634	7,032,858
利息支出	(632,711)	(584,361)	(624,513)	(580,591)
其他业务成本	(302,132)	(189,087)	(292,680)	(181,157)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11,117)	(502,709)	(487,295)	(481,421)
三、 营业利润	8,221,172	7,067,986	8,164,261	6,916,853
加：营业外收入	125,751	80,127	125,392	79,217
减：营业外支出	(87,434)	(107,954)	(87,321)	(107,816)
四、 利润总额	8,259,489	7,040,159	8,202,332	6,888,254
减：所得税	(1,841,340)	(1,695,139)	(1,850,588)	(1,678,918)
五、 净利润	6,418,149	5,345,020	6,351,744	5,209,33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418,149	5,345,020	6,351,744	5,209,33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0,527	5,277,116	6,351,744	5,209,336
少数股东损益	27,622	67,904	-	-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六、 其他综合损益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 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325,266)	2,992,341	(316,234)	2,934,080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81,390	(747,459)	79,132	(732,894)
其他综合损益	(243,876)	2,244,882	(237,102)	2,201,186
七、 综合收益总额	6,174,273	7,589,902	6,114,642	7,410,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	6,150,321	7,501,081	6,114,642	7,410,5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52	88,821	-	-

(三)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58,192,532	151,354,976	156,523,503	149,898,6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075	885,510	867,499	784,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48,607	152,240,486	157,391,002	150,683,51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91,885,475)	(77,378,837)	(90,696,401)	(76,495,737)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075,349)	(3,510,374)	(3,108,355)	(3,424,99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减少额	(109)	(223)	(109)	(22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10,806)	(19,024,752)	(14,161,636)	(18,963,3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42,913)	(11,939,595)	(12,742,519)	(11,776,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14,659)	(5,309,153)	(5,753,164)	(5,270,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4,158)	(29,059,322)	(21,178,293)	(28,860,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83,469)	(146,222,256)	(147,640,477)	(144,791,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138	6,018,230	9,750,525	5,891,74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54,046	30,530,428	37,347,806	29,303,2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7,831	5,676,414	5,947,702	5,579,990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	327,365	40,000	327,3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2,202	14,506	12,202	14,5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04,079	36,548,713	43,347,710	35,225,0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12,780)	(42,027,757)	(44,632,074)	(40,376,321)
投资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	-	(983,97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450)	(1,068,572)	(834,091)	(1,048,2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64,230)	(43,096,329)	(46,450,143)	(41,424,53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151)	(6,547,616)	(3,102,433)	(6,199,473)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422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	162,06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22	162,061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2,908)	(2,537,975)	(3,096,153)	(2,524,2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056)	-	(648,98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2,964)	(2,537,975)	(3,745,141)	(2,524,27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8,542)	(2,375,914)	(3,745,141)	(2,524,271)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00)	(48,085)	(18,994)	(47,920)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987,445	(2,953,385)	2,883,957	(2,879,91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0,909	6,204,294	3,158,008	6,037,923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8,354	3,250,909	6,041,965	3,158,008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9,470,00			11,416,01						
一、 本年年初余额	0	1,265,735	3,367,293	6	4,641,408	19,594	5,408,924	45,588,970	864,680	46,453,65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530)	(240,206)	635,175	635,175	18,672	2,570,405	3,601,691	58,858	3,660,549
(一) 净利润	-	-	-	-	-	-	6,390,527	6,390,527	27,622	6,418,149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40,206)	-	-	-	-	(240,206)	(3,670)	(243,876)
综合收益总额	-	-	(240,206)	-	-	-	6,390,527	6,150,321	23,952	6,174,273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 其他权益变动	-	(17,530)	-	-	-	-	-	(17,530)	51,662	34,132
(四) 利润分配	-	-	-	635,175	635,175	18,672	(3,820,122)	(2,531,100)	(16,756)	(2,547,85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35,175	-	-	(635,175)	-	-	-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635,175	-	(635,175)	-	-	-
3.提取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金	-	-	-	-	-	18,672	(18,672)	-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531,100)	(2,531,100)	(16,756)	(2,547,856)
	19,470,00			12,051,19						
三、 本年年末余额	0	1,248,205	3,127,087	1	5,276,583	38,266	7,979,329	49,190,661	923,538	50,114,199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567.81万元。

2020 年(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19,470,00									
一、 本年年年初余额	0	1,268,240	1,143,328	8,395,083	4,120,475	-	5,640,268	40,037,394	785,912	40,823,306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505)	2,223,965	3,020,933	520,933	19,594	(231,344)	5,551,576	78,768	5,630,344
(一) 净利润	-	-	-	-	-	-	5,277,116	5,277,116	67,904	5,345,020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223,965	-	-	-	-	2,223,965	20,917	2,244,882
综合收益总额	-	-	2,223,965	-	-	-	5,277,116	7,501,081	88,821	7,589,90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 其他权益变动	-	(2,505)	-	-	-	-	-	(2,505)	-	(2,505)
(四) 利润分配	-	-	-	3,020,933	520,933	19,594	(5,508,460)	(1,947,000)	(10,053)	(1,957,05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020,933	-	-	(3,020,933)	-	-	-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520,933	-	(520,933)	-	-	-
3.提取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金	-	-	-	-	-	19,594	(19,594)	-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947,000)	(1,947,000)	(10,053)	(1,957,053)
	19,470,00			11,416,01						
三、 本年年末余额	0	1,265,735	3,367,293	6	4,641,408	19,594	5,408,924	45,588,970	864,680	46,453,650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788.71万元。

	2021 年(本公司)						未分配利润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一、 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88,44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144,524	45,345,72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90)	(237,102)	635,175	635,175	18,672	2,531,622	3,583,252
(一) 净利润	-	-	-	-	-	-	6,351,744	6,351,744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37,102)	-	-	-	-	(237,102)
综合收益总额	-	-	(237,102)	-	-	-	6,351,744	6,114,64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 权益变动	-	(290)	-	-	-	-	-	(290)
(四) 利润分配	-	-	-	635,175	635,175	18,672	(3,820,122)	(2,531,1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35,175	-	-	(635,17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35,175	-	(635,175)	-
3.提取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	-	-	-	-	18,672	(18,672)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531,100)	(2,531,1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65,445	3,151,341	12,051,191	5,276,583	38,266	7,676,146	48,928,972

	2020 年(本公司)						未分配利润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一、 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8,240	1,187,257	8,395,083	4,120,475	-	5,443,648	39,884,703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505)	2,201,186	3,020,933	520,933	19,594	(299,124)	5,461,017
(一) 净利润	-	-	-	-	-	-	5,209,336	5,209,336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	2,201,186	-	-	-	-	2,201,186
综合收益总额	-	-	2,201,186	-	-	-	5,209,336	7,410,52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 权益变动	-	(2,505)	-	-	-	-	-	(2,505)
(四) 利润分配	-	-	-	3,020,933	520,933	19,594	(5,508,460)	(1,94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020,933	-	-	(3,020,93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20,933	-	(520,933)	-
3.提取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	-	-	-	-	19,594	(19,594)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947,000)	(1,947,0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88,44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144,524	45,345,720

（五）财务报表附注

1)、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保监机审[2001]34 号批复批准,于 2001 年 11 月 9 日由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集团公司”)、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更名为“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红塔”)五家股东共同发起设立。2010 年 3 月 5 日,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合和集团”)对云南红塔集团进行吸收合并,云南红塔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全部变更至云南合和集团名下,云南合和集团成为本公司股东。本公司注册地为上海。

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经过历次增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94.7 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于 2021 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为财产保险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主要有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产品,详见附注六 1、2。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该准则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该准则。除导致新制订或修订部分会计政策外,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太保集团公司于本公司设立时投入的，以及本公司设立后向太保集团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其公允价值后续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权益，后续不需要按其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或有对价的后续交割在权益中予以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应当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购买方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套期关系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并中如涉及租赁合同和保险合同且在购买日对合同条款作出修订的，应当结合修订的条款和其他因素对合同进行分类。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

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协议存款、基金等。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通过签署产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的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均已签署产品合同。

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但当少数股东权益产生于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则确认为一项负债，反映其份额对应的合并实体净资产。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按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处理；
- (2)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列于附注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

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対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由此将产生汇兑差额。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汇兑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其余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

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同时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以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为基础，同时考虑本集团及其他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其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 年	3%	1.39%至 3.2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70 年	3%	1.39%至 4.04%
运输设备	4-8 年	3%	12.13%至 24.25%
其他设备	3-10 年	0-3%	9.7%至 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抵债资产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账面价值与所取得抵债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先冲减重组债权所计提的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可回收的金额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必要时进行调整。抵债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并且(a)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

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但对于浮动利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进行单独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

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之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下跌且低于其成本，或存在其他客观的减值证据，则应对该可供出售权益投资作出减值准备。本集团须判断厘定何谓严重及非暂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下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集团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6.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同时，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保险公司暂停及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执行标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129号)，财产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6%，可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预定收益型投资型保单拆分后的保户投资金部分确认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负债初始确认金额。

19. 保险合同定义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0.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保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 × 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集团直接将非寿险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 =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直接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及损失分布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或赔付责任；(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采用的各种评估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着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保险赔付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参照未赚保费法，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扣除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若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将计入当期损益。

22.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财金[2013]129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在经营种植险、养殖险、森林险等农业保险业务过程中，分别按照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分别以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计提保费准备金。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

计提保费准备金的比例，由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

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的综合赔付率，作为使用大灾准备金的触发标准。当省级分支机构或总部的农业保险大类险种综合赔付率超过设定的阈值，且已决赔案中至少有1次赔案的事故年度已报告赔付率不低于大灾赔付率，可使用大灾准备金。大灾准备金的使用额度，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利润准备金

本集团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以超额承保利润为基础，计提利润准备金。

23.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分别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利分配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亏损弥补及股利分配于批准当期确认入账。

26. 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团中国境内员工必须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和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集团中国境内部分地区的员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为根据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除此之外，本集团不负有重大的进一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上述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自其内部退养次月起至其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包括退养金、继续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等。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团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并递延支付。

3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

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2.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本集团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

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报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赔付率及费用假设等。

(a) 折现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

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准，同时考虑流动性、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分别为 2.59%至 3.29%，和 2.38%至 3.09%。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b)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c)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往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十三、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集团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使用权资产	1,515,805	1,493,989
		租赁负债	(1,407,560)	(1,387,534)
		其他资产	(112,692)	(110,902)
		其他负债	4,596	4,596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预计负债	(149)	(149)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			

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分别与承租人和出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均已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附注七(48))，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90%。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1,669,981	1,644,285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1,457,269	1,437,211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	-
其他(注 1)	-	-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49,709)	(49,677)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	-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附注四(34)(i))	1,407,560	1,387,534

注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及本公司将续约期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5)、税项

本年度，本集团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增值税(1)	-	按现行税法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计缴, 适用税率 3%、5%、6%、9%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或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计缴。

-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文《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的规定,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3%和 9%。
-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第 72 号公告《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的规定, 保险企业发生与其经营活动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不超过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 18%(含本数)的部分,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 超过部分, 允许结转以后年度扣除。保险企业 2018 年度汇算清缴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地、注册地及经营所在地	组织 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 外, 人民币千 元)	股本/实收资 本 (除特别注明 外, 人民币 千元)	本公司所占 直接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财产保险	上海	913100007 66940223R	1,080,000	1,080,000	67.78%	67.78%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7 日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太平洋安信农险 17,166.92 万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太平洋安信农险 34.34%的股份。上述交易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获得中国保监会的批准。

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 本公司与太平洋安信农险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9,805.71 万元, 认购太平洋安信农险 19,323.16 万股普通股。该交易事项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经中国保监会审批通过。至此, 本公司对太平洋安信农险持股比例共计 52.13%, 太平洋安信农险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 本公司与太平洋安信农险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98,397.81 万元, 认购太平洋安信农险 36,715.6 万股普通股。该交易事项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经中国银保监会审批通过。至此, 本公司对太平洋安信农险持股比例共计 67.78%。

太平洋安信农险的经营范围为: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2、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 占比(%)	实收资本 (千元)	业务性质
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 产品	100%	160,000	本专项产品主要投资于面临股票质押流动性风险的优质上市公司及民营企业股票或债券等，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公开发行的债券；上市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资产。 本专项产品可投资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包括不限于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通知存款、同业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同业存单、回购等。 本专项产品目前主要投资“爱建长盈精英－东阳光科股票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于 201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与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管”)签订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产品合同，委托太保资管对委托资产进行管理，委托投资成本共计人民币 2.00 亿元。

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同意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前偿还部分本金 0.4 亿元，并同意太保资管有权就本产品所收到的提前偿还的本金及对应回购溢价，进行退出操作。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应收保费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保费	22,837,428	18,644,199	22,389,161	18,148,568
减：坏账准备	(856,383)	(651,271)	(817,725)	(616,843)
净额	21,981,045	17,992,928	21,571,436	17,531,725

本集团之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882,490	21%	(21,992)	4,860,498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1,800,944	52%	(53,974)	11,746,970
1 年以上	6,153,994	27%	(780,417)	5,373,577
合计	22,837,428	100%	(856,383)	21,981,045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653,606	25%	(21,331)	4,632,27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9,079,233	49%	(53,414)	9,025,819
1 年以上	4,911,360	26%	(576,526)	4,334,834
合计	18,644,199	100%	(651,271)	17,992,928

本公司之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739,945	21%	(19,148)	4,720,797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1,621,220	52%	(51,145)	11,570,075
1 年以上	6,027,996	27%	(747,432)	5,280,564
合计	22,389,161	100%	(817,725)	21,571,436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470,099	25%	(19,789)	4,450,31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8,935,647	49%	(51,447)	8,884,200
1 年以上	4,742,822	26%	(545,607)	4,197,215
合计	18,148,568	100%	(616,843)	17,531,725

本集团之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11,529,172	51%	(403,617)	11,125,555
农业保险	4,389,165	19%	(176,884)	4,212,281
工程保险	2,155,600	9%	(52,463)	2,103,137
健康保险	1,370,050	6%	(14,401)	1,355,649
责任保险	1,320,914	6%	(47,425)	1,273,489
其他保险	2,072,527	9%	(161,593)	1,910,934
合计	22,837,428	100%	(856,383)	21,981,045

险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9,749,968	52%	(270,328)	9,479,640
农业保险	3,231,281	18%	(118,518)	3,112,763
工程保险	1,753,968	9%	(49,153)	1,704,815
责任保险	1,172,603	6%	(50,454)	1,122,149
企业财产保险	842,046	5%	(43,422)	798,624
其他保险	1,894,333	10%	(119,396)	1,774,937

合计	18,644,199	100%	(651,271)	17,992,928
----	------------	------	-----------	------------

本公司之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11,509,500	52%	(402,850)	11,106,650
农业保险	4,087,646	18%	(146,414)	3,941,232
工程保险	2,145,799	10%	(50,543)	2,095,256
健康保险	1,362,594	6%	(14,368)	1,348,226
责任保险	1,229,847	5%	(44,005)	1,185,842
其他保险	2,053,775	9%	(159,545)	1,894,230
合计	22,389,161	100%	(817,725)	21,571,436

险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9,726,097	54%	(269,374)	9,456,723
农业保险	2,910,030	16%	(91,387)	2,818,643
工程保险	1,747,014	9%	(48,776)	1,698,238
责任保险	1,082,263	6%	(47,679)	1,034,584
企业财产保险	836,598	5%	(42,192)	794,406
其他保险	1,846,566	10%	(117,435)	1,729,131
合计	18,148,568	100%	(616,843)	17,531,725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保费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前五名应收保费金额合计	455,100	391,631	455,100	391,631
占应收保费总额比例	2%	2%	2%	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2)、应收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应收分保账款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分保账款	5,834,946	4,733,201	5,465,356	4,549,680
减：坏账准备	(197,843)	(165,343)	(191,946)	(159,326)
净额	5,637,103	4,567,858	5,273,410	4,390,354

本集团之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781,852	81%	-	4,781,85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673,463	12%	-	673,463
1 年以上	379,631	7%	(197,843)	181,788
合计	5,834,946	100%	(197,843)	5,637,103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898,944	82%	-	3,898,944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28,299	11%	-	528,299
1 年以上	305,958	7%	(165,343)	140,615
合计	4,733,201	100%	(165,343)	4,567,858

本公司之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689,682	85%	-	4,689,68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69,541	9%	-	469,541
1 年以上	306,133	6%	(191,946)	114,187
合计	5,465,356	100%	(191,946)	5,273,410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837,613	84%	-	3,837,613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47,173	10%	-	447,173
1 年以上	264,894	6%	(159,326)	105,568
合计	4,549,680	100%	(159,326)	4,390,354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323,038	23%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9,383	11%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05,290	9%
瑞士再保险公司	495,157	8%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84,918	3%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762,569	16%
瑞士再保险公司	465,371	10%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58,101	10%
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	391,226	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6,448	5%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280,766	23%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05,290	9%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85,126	9%
瑞士再保险公司	441,477	8%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84,918	3%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736,402	16%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58,101	10%
瑞士再保险公司	446,827	10%
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	360,442	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6,448	5%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7,629,045	6,293,340	7,607,591	6,271,853
政府债	7,404,804	6,725,707	7,404,804	6,725,707
企业债	5,523,531	5,757,536	5,523,531	5,727,372
理财产品	101,197	-	101,197	-
股权型投资				
基金	11,067,239	10,319,625	10,633,717	9,944,242
股票	5,637,788	5,970,846	5,493,457	5,883,620
优先股	1,688,444	1,674,527	1,688,444	1,674,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9,088	3,848,158	3,797,060	3,817,650
合计	43,241,136	40,589,739	42,249,801	40,044,97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权型投资的摊余成本约为人民币 202.66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7.25 亿元)，股权型投资的成本约为人民币 196.9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为人民币 180.22 亿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权型投资的摊余成本约为人民币 202.46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6.75 亿元)，股权型投资的成本约为人民币 187.51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5.64 亿元)。

4)、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机动车辆保险	91,799,573	95,670,415	91,799,573	95,670,415
健康保险	13,280,504	8,892,524	12,198,117	8,885,524
责任保险	10,965,519	8,948,126	10,948,134	8,783,996
农业保险	10,550,909	9,574,346	10,362,696	8,649,078
保证保险	7,333,223	6,689,671	7,252,606	6,682,423
其他保险	20,307,372	19,377,965	20,082,320	19,062,773
合计	<u>154,237,100</u>	<u>149,153,047</u>	<u>152,643,446</u>	<u>147,734,209</u>

(2)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前五名客户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u>1,560,069</u>	<u>1,785,779</u>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例	<u>1.01%</u>	<u>1.20%</u>

5)、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3,638,418	6,961,135	3,583,213	6,899,645
－ 再保险合同	<u>12,184</u>	<u>165,554</u>	<u>38,970</u>	<u>163,810</u>
小计	<u>3,650,602</u>	<u>7,126,689</u>	<u>3,622,183</u>	<u>7,063,455</u>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91,358)	(1,398,086)	(42,295)	(1,409,762)
－ 再保险合同	<u>(86,998)</u>	<u>650</u>	<u>(86,998)</u>	<u>650</u>
小计	<u>(178,356)</u>	<u>(1,397,436)</u>	<u>(129,293)</u>	<u>(1,409,112)</u>
净额	<u>3,472,246</u>	<u>5,729,253</u>	<u>3,492,890</u>	<u>5,654,343</u>

6)、投资收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1,357,165	312,636	1,329,963	306,648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403,098	382,820	392,054	370,688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27,421	85,817	26,727	85,6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3,290	10,854	23,022	10,374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3,984,629	3,780,727	3,889,211	3,681,417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1,486,829	1,437,788	1,454,775	1,420,551
基金股息收入	195,173	106,874	183,800	102,942
股票股息收入	73,366	128,777	70,955	125,71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净收益	21,770	41,250	21,770	41,250
子公司股利收入	-	-	18,245	24,647
其他	374,313	666,635	381,921	664,985
合计	<u>7,947,054</u>	<u>6,954,178</u>	<u>7,792,443</u>	<u>6,834,865</u>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交易性债券投资	1,394	(960)	1,337	(968)
交易性基金投资	(579)	(138)	(579)	(138)
合计	<u>815</u>	<u>(1,098)</u>	<u>758</u>	<u>(1,106)</u>

8)、赔付支出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赔款支出				
— 原保险合同	93,420,918	82,528,311	92,206,258	81,610,778
— 再保险合同	534,230	333,523	515,154	297,043
合计	<u>93,955,148</u>	<u>82,861,834</u>	<u>92,721,412</u>	<u>81,907,821</u>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机动车辆保险	61,406,826	56,072,245	61,405,869	56,071,369
农业保险	8,086,750	7,084,279	7,105,706	6,316,680
健康保险	7,255,743	5,227,804	7,251,098	5,221,619
责任保险	4,821,839	3,821,930	4,779,448	3,785,648
企业财产保险	4,092,682	3,097,168	4,062,286	3,074,244
其他保险	8,291,308	7,558,408	8,117,005	7,438,261
合计	<u>93,955,148</u>	<u>82,861,834</u>	<u>92,721,412</u>	<u>81,907,821</u>

9)、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0,168,965	3,549,936	9,962,985	3,483,164
- 再保险合同	(13,960)	249,462	(10,841)	262,564
合计	<u>10,155,005</u>	<u>3,799,398</u>	<u>9,952,144</u>	<u>3,745,728</u>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已发生已报案	2,145,519	2,406,224	2,002,981	2,450,857
已发生未报案	8,090,905	507,373	8,034,380	398,977
理赔费用	(67,459)	636,339	(74,376)	633,330
合计	<u>10,168,965</u>	<u>3,549,936</u>	<u>9,962,985</u>	<u>3,483,164</u>

(七) 审计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担任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审计。普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分类和主要假设

保险责任准备金,在精算上称为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

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对于时间价值的考虑，采用中债登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进行折现。

对于风险边际的考虑，本公司采用行业建议值，即 2.5%。

（二）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评估方法

1. 已报损失发展三角形方法

已报损失发展三角形方法是基于假设某出险年度或季度（下同）在一个结算日到下一个结算日赔案损失的相对变化与在它之前的出险年度在相同的结算日之间的相对变化是相似的，在使用这方法时，按出险年度，并以发展年期为结算日，经整理后的历史已报损失数据会形成一个三角形。

计算已报损失的年到年发展因子的目的是用来衡量某一出险年度从一个结算点到下一个结算点的相对发展速度，我们借助这些历史的实际年到年发展因子来选择合适的已报损失发展因子，这些发展因子是用来预测一个没有发展完毕的出险年度的最终损失值。

这方法内含的假设是公司的已报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充足性没有随时间起明显的变化，另外赔款的赔付速度也没有随时间起明显的变化。

2. 已付赔款发展三角形方法

已付赔款发展三角形方法是基于假设某出险年度或季度（下同）在一个结算日到下一个结算日赔付的相对变化与在它之前的出险年度在相同的结算日之间的相对变化是相似的，在使用这方法时，按出险年度，并以发展年期为结算日，经整理后的历史实际赔付数据会形成一个三角形。

计算赔付的年到年发展因子的目的是用来衡量某一出险年度从一个结算点到下一个结算点的相对发展速度，我们借助这些历史的实际年到年发展因子来

选择合适的。

已付赔款发展因子，这些发展因子是用来预测一个没有赔付完毕的出险年度的最终赔付值。

这个方法和已报损失发展三角形方法的区别是已付赔款发展三角形方法未采用现有已报未决准备金所提供的信息，但优点是它可避免因已报未决准备金在不正常变化的情况下对预测的最终赔付值产生的歪曲作用。

3. Bornhuetter-Ferguson 方法（简称“BF 方法”）

BF 方法实质上是以下两个方法的混合，第一个是上述的发展三角形方法，这方法的计算特点是把实际损失或赔付数据乘以预计最终发展因子。对于报告速度缓慢或赔付速度缓慢的险种，这方法可以导致不稳定和不可信的预测结果，因为对一个不成熟出险年度的赔付或损失，一个相对小的变化可以对预测的最终赔付或损失值引起较大的变化。第二个方法只是把已报未决准备金设定为预计损失和实际已报告损失的差额，预计损失是用预测赔付率乘以已赚保费来计算得到的，这个方法的优点是它的稳定性，但它忽略了已报告损失或赔付的信息。

BF 方法结合了上述的两个方法，它把预计损失分作两部分，预计已报告（或已付赔款）损失和预计未报告（或未赔付）损失，随着出险年度的成熟，实际已报告（或已赔付）损失会取代预计已报告（或已赔付）损失，而预计损失的假设的重要性会逐渐下降。

在使用这方法时，预测赔付率是一个很重要的假设，我们是根据被分析的保险业务的历史赔付率和平均赔付成本及费率水平变化的趋势而决定的。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结果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计提各项保险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结果如下（单位：千元）：

1) 未决赔款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原保险合同	50,878,817	40,709,566	49,998,222	40,035,237
—再保险合同	729,758	744,004	725,697	736,538
合计	<u>51,608,575</u>	<u>41,453,570</u>	<u>50,723,919</u>	<u>40,771,775</u>

2)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已发生已报案	2,145,519	2,406,224	2,002,981	2,450,857
已发生未报案	8,090,905	507,373	8,034,380	398,977
理赔费用	-67,459	636,339	-74,376	633,330
合计	10,168,965	3,549,936	9,962,985	3,483,164

六、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识别和评估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各类主要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偿付能力风险等。公司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主要风险进行评估和分析。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是根据通用精算技术和方法,结合风险实际情况,利用公司多年积累的数据和其它国内外资料,以精算为基础进行定价和盈利分析。车险产品按照相关规定采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制定的车险示范条款和费率进行定价。公司的准备金是根据银保监会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采取合理稳健的标准计提,以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无偏估计为基础,且考虑边际因素和货币时间价值。公司积极应对地震、台风等各种巨灾风险,在各业务环节均采取多种有效措施管控巨灾风险。持续监测巨灾风险累积情况,通过购买非水险巨灾超赔再保险和非水险险位超赔再保险,缓解台风、洪水、地震等巨灾事件和个案损失对公司累计自留风险和经营效益造成的局部不利影响;完善巨灾风险事件的应急响应机制,定期进行演练,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后及时启动预案,综合调配所需的人、财、物资源。

公司主要采用内部模型、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保险风险进行评估,分析对公司偿付能力、盈利能力等的影响情况。总体来看,2021 年保险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1）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2021 年利率曲线震荡下行，1 年期国债和 AAA 级企业债的收益率分别下降了 25 和 44 个基点，10 年期国债和 AAA 级企业债的收益率分别下降了 37 个基点和 47 个基点。利率下行对我司固定收益类资产估值产生一定的正面影响。目前公司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包括债券等。其中债券资产主要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次级债、可转债等品种，具有较好的分散性，并保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投资品种组合。公司采用久期、凸性、在险价值等指标，通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及时监测和评估利率风险。总体来看，利率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2）权益资产价格风险：公司持有的权益资产面临价格风险，包括上市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公司主要采用在险价值（VaR）方法对权益资产价格风险进行定量评估。在险价值是指在给定的置信水平下和一定的持有期限内的最大损失金额。2021 年末，公司权益资产组合的 5 天、95% 的在险价值为 3.75 亿元。公司还运用敏感性分析方法，借助股票资产和基金资产的 beta 值等风险指标，测算权益资产组合对股票市场波动的敏感程度。公司通过风险预算管理、投资限额管理、分散化投资策略、集中度监控、浮盈亏管理以及完善相关监控和预警机制等方式管控风险。总体来看，权益资产价格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3）汇率风险：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2021 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全年升值 1668 个基点，升幅为 2.55%。目前公司外汇投资于定期存款和股权投资等。汇率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可以通过汇兑损益来反映。2021 年末，公司外币敞口约 4.80 亿美元。2021 年公司累计发生汇兑损失人民币 0.54 亿元。总体来看，汇率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1）应收保费信用风险：截止 2021 年底，产险公司全险种应收保费余额 223.89 亿元，应收率 14.78%，长账龄应收保费率 1.71%，应收风险整体可控。产险公司持续加强应收率过程化管控，为防范和化解应收保费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持续监控应收保费风险变动趋势，确保应收保费信用风险可控。应收保费信用风险落实管控举措包括：一是，考核规则向应收过程管控牵引；二是，开发应收催收登记系统；三是，开展专项督导工作，梳理保费数据，落实风险管控；四是，应收日常考核通报，落实督导职能。

（2）投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公司的投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债券投资和债权投资计划等。目前公司持有的存款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持有的债券主要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债等。公司投资金融资产的对手主要为信用状况良好的银行、企业等，持有的大部分固收类资产均具有国内评级机构出具的不低于 AA 级信用评级，并由商业银行或大型机构提供担保。总体来看，投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3）再保险人资信风险：公司遵循合规和谨慎的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中国境内或者信用等级较高的再保险公司作为再保险人。一般情况下公司仅选择纪录良好的国内再保险人或被评为 A- 以上的国际再保险人进行业务合作，同时防范再保险业务的风险累积，降低再保险人的集中风险，避免形成对单一再保险人的过度依赖，同时及时监控和跟踪再保险人的信用评级状况。总体来看，2021 年信用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4. 操作风险、洗钱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2021 年公司扎实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各项工作，积极落实监管要求，强化合规经营，持续推动“风险合规与业务前端一体化项目”各项转型成果落地运用，

以科技赋能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成效。总体而言，操作风险限额各项指标全年处于正常区间，风险状况正常可控。

2021 年公司结合“一体化、事前防、全域全程”的管控目标，修订制度、夯实顶层设计，科技赋能、提升客户信息识别能效，指标迭代、提高监测核心力，着力加强洗钱风险管控能效，努力营造共建共促共享的合规氛围。各级机构的反洗钱分类评级结果持续向好，反洗钱基础管理及风险防范能力持续提升，总公司保持 BB 类。

5. 偿付能力风险

公司的业务发展、投资决策和风险管理，始终以保持偿付能力充足为基本约束条件，因此在制定战略规划、投资决策等重大事项前公司都对偿付能力的影响进行评估。公司通过加强预警机制、增加偿付能力应对措施多样性、强化偿付能力压力测试、完善偿付能力应急预案等措施，对偿付能力风险进行定期评估和动态监控，提高了公司应对偿付能力风险的能力。

2021 年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88%，同比上升 12 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38%，同比上升 14 个百分点。偿付能力充足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和投资业务盈利导致实际资本上升。2021 年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充足水平，远高于银保监会综合偿付能力 150% 的标准，偿付能力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6. 声誉风险

2021 年，公司强化全流程管理和常态化建设，重视前置管理，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整体舆情平稳。总体而言，声誉风险水平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在业务开展与对外传播过程中，将根据银保监会及集团最新要求，持续关注可能引起声誉风险的事件，积极响应、及时处置，有效控制声誉风险。

7. 战略风险

2021 年，未发生影响公司战略规划实施的风险事件。公司持续关注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以及宏观经济政策、金融行业政策的重大变化，并评估自身能力，根据情况调整战略目标和战略规划，确保公司战略与公司能力变化、经营环境变化

相匹配，努力达成规划各项目标。

8. 流动性风险

公司在战略资产配置管理的投资资产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未来一个季度压力情景一和压力情景二下的流动性覆盖率为 227.0%和 308.2%，能够满足短期内业务波动的现金流需求。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集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集团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进行实质管控并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牵头管理，总公司各部门及各级分支机构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集团审计中心负责监督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 风险管理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风险管理紧密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锚定“行业领先，上市领跑”目标，围绕“主动、精准、治本、持续”八字方针，强化“一体化、事前防、全域全程”管控力度，充分发挥风险管理在公司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支撑性作用，为公司保驾护航。

2021 年公司较好地执行了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各类风险都控制在董事会设立的容忍度之内。开展的主要工作有：接受银保监会 SARMRA 现场评估，现场得分为 83.94 分，评估分数较上一次现场评估进一步提升，节约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4 亿元；稳步推进风险合规与业务前端一体化内控体系建设项目转型成果落地；持续优化风险偏好体系；强化声誉风险管理；完善应急预案；主动预警风险防范；开展各类风险排查；风险评估嵌入产品开发流程。

七、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本公司（不含安信农险）2021年度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商业保险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险、健康险、责任险、农业险和保证保险，其经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险种名称	保险业务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综合成本率(%)
机动车辆保险	91,800	58,300,724	61,406	67,144	1,077	98.74%
健康险	12,198	74,008,501	7,251	6,598	-199	101.90%
责任险	10,948	150,753,042	4,779	9,137	104	98.53%
农业保险	10,363	370,703	7,106	4,004	28	99.60%
保证保险	7,253	148,110	2,151	11,627	266	95.08%

八、偿付能力信息

太保产险

单位：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47,808,007	44,207,900
实际资本	57,808,007	54,207,900
最低资本	20,072,426	19,672,079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735,581	24,535,82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7,735,581	34,535,82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8%	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88%	276%

太安农险

单位：千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2,862,931	1,820,864
实际资本	2,862,931	1,820,864
最低资本	672,977	613,807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189,954	1,207,05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189,954	1,207,05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25%	29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25%	297%

九、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本公司制定有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了健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体系。按照监管规定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经集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一般关联交易授权相关部门对其进行审核，并定期向集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2021 年度本公司共有 8 笔重大关联交易（含统一交易协议），均按照监管要求进行审批、报告及信息披露。本公司委托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保险资金的运用管理，2021 年度本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各项金额与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2021 年度本公司公开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请详见本公司及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

2021 年本公司未发现在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所涉及的关联方信息收集及更新、关联交易的识别、审核、审议、披露及报告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一）重要事件

1. 保险服务质量指数情况

2022 年 3 月 29 日，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发布 2021 年度保险服务质量指数，这是国内首次由独立第三方机构向社会发布完整年度的保险服务质量指数。该指数聚焦在与保险消费者关系最为密切的财产保险公司的车险业务，人身保险公司的寿险、意外险及健康险业务，重点关注理赔服务环节，兼顾了销售、承保等服务环节，共对 60 家财产保险公司与 79 家人身保险公司进行指数测评。

保险服务质量指数的设计是从消费者视角出发，从服务便捷性、服务获得感、服务认可度、服务持续改善性等 4 个维度设置案均出险支付周期、理赔获赔率、退保率等 7 个定量指标，并基于行业在服务消费者过程中形成的基础数据计算得出。

公司 2021 年度财产保险（车险业务）服务质量指数为 94.46，财产保险公司中排名第一。

2021 年度保险服务质量指数结果的发布网址：

<http://www.cbit.com.cn/zgbxgw/xwgg/gsxw/396114/index.html>

2. 建立太保服务官工作机制

2021 年 4 月，公司出台服务官管理制度，明确由总公司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副总经理担任首席服务官，分支机构总经理担任体验服务官。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总、分、中支公司三级消保工作事务委员会议事规则，由服务官担任主任委员，形成多层次、立体化组织保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和“太保服务”品牌建设相结合进行总体规划及指导。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与消费者同行，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视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核心推动力，不断创新服务供给、优化服务体验、提升服务质量，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保险消费投诉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的保护，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积极化解消费投诉纠纷。2021 年，公司收到监管系统转办的有效消费投诉 5471 件；亿元保费投诉量为 3.61 件/亿元，优于行业 1.24 件/亿元；万张保单投诉量为 0.02 件/万张；消费投诉处理及时率、办结率均为 100%。

从投诉险种分布来看，车险投诉占 73%，非车险投诉占 27%。

从消费者反映的主要投诉事由来看，理赔纠纷占 79%，销售纠纷占 21%。

从区域分布来看，华东地区占 35%，上海、江苏、苏州、无锡、常州、浙江、温州、宁波、安徽、福建、厦门、江西、山东、青岛等分公司；华北地区占 16%，涉及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等分公司；华南地区占 15%，涉及广东、东莞、深圳、广西、海南等分公司；东北地区占 10%，涉及辽宁、大连、吉林省、黑龙江等分公司；华中地区占 9%，涉及河南、湖北、湖南等分公司；西南地区占 8%，涉及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等分公司；西北地区占 7%，涉及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分公司。

十一、其他信息

无。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7202227313B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27807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彭润国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270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晨帆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1103

事 务 所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38888

事 务 所 地 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目录

	<u>页次</u>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6-7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8-11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12-13
财务报表附注	14-174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7807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7807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7807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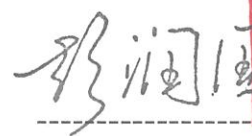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年3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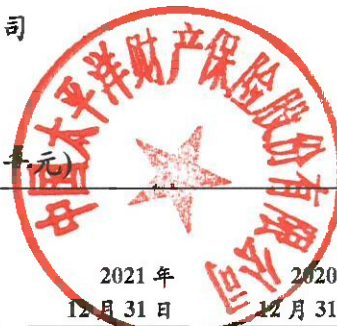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


彭润国

注册会计师


卢晨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货币资金	1	5,751,353	2,311,917	5,671,964	2,263,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9,665	24,520	24,796	22,7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487,001	938,992	370,001	895,000
应收保费	4	21,981,045	17,992,928	21,571,436	17,531,725
应收分保账款	5	5,637,103	4,567,858	5,273,410	4,390,354
应收利息	6	1,935,100	1,984,261	1,891,401	1,945,63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46,467	7,768,111	7,821,467	7,692,17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199,621	6,912,571	9,122,756	6,853,196
定期存款	7	30,009,522	26,130,692	29,590,841	25,832,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43,241,136	40,589,739	42,249,801	40,044,9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24,109,215	29,204,927	23,037,579	28,362,31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10	36,989,268	28,887,812	36,032,653	27,815,592
长期股权投资	11	362,253	340,773	2,216,697	1,251,239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	4,604,000	4,034,000	4,334,000	3,894,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	234,522	247,824	130,478	135,934
固定资产	14	7,434,670	6,950,734	7,256,469	6,761,529
在建工程	15	292,723	1,074,913	275,596	1,074,913
使用权资产	16	1,849,484	-	1,826,965	-
无形资产	17	1,125,739	990,809	1,113,249	979,9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1,247,280	168,768	1,069,249	-
其他资产	19	6,785,177	6,407,002	6,716,986	6,319,338
资产总计		<u>211,252,344</u>	<u>187,529,151</u>	<u>207,597,794</u>	<u>184,066,329</u>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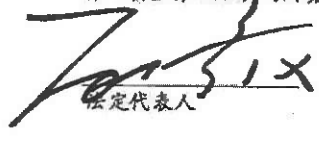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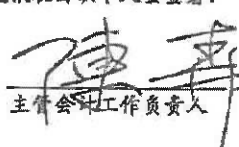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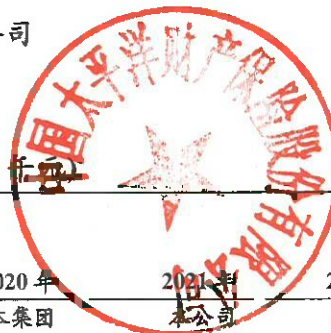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21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	257,000	-	-
预收保费		9,252,650	7,757,032	9,226,055	7,727,08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344,317	2,485,515	2,328,404	2,469,262
应付分保账款	22	4,154,858	2,857,993	3,810,282	2,675,231
应付职工薪酬	23	3,397,201	2,889,347	3,283,183	2,784,371
应交税费	24	3,621,635	2,435,920	3,618,879	2,401,019
应付赔付款		509,782	472,285	491,142	461,380
应付利息		303,924	303,970	303,896	303,8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9	62,574	62,679	62,57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	68,067,925	64,417,323	67,328,444	63,706,261
未决赔款准备金	26	51,608,575	41,453,570	50,723,919	40,771,775
保费准备金	27	206,493	206,605	51,352	32,907
应付债券	28	9,994,886	9,991,467	9,994,886	9,991,467
租赁负债	29	1,738,792	-	1,718,15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41,388	427,582	-	382,734
其他负债	30	5,833,040	5,057,318	5,727,548	4,950,690
负债合计		161,138,145	141,075,501	158,668,822	138,720,609
股本	31	19,470,000	19,470,000	19,470,000	19,470,000
资本公积	32	1,248,205	1,265,735	1,265,445	1,265,735
其他综合损益	54	3,127,087	3,367,293	3,151,341	3,388,443
盈余公积	33	12,051,191	11,416,016	12,051,191	11,416,016
一般风险准备	34	5,276,583	4,641,408	5,276,583	4,641,408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8,266	19,594	38,266	19,594
未分配利润	35	7,979,329	5,408,924	7,676,146	5,144,5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190,661	45,588,970	48,928,972	45,345,720
少数股东权益		923,538	864,680	-	-
股东权益合计		50,114,199	46,453,650	48,928,972	45,345,7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252,344	187,529,151	207,597,794	184,066,329

第4页至第173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精算责任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载于第14页至第174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一、营业收入		138,382,357	129,988,560	136,878,499	128,678,076
已赚保费		130,137,458	123,014,088	128,803,256	121,835,465
保险业务收入	36	154,237,100	149,153,047	152,643,446	147,734,209
其中: 分保费收入		1,173,982	1,058,316	1,172,963	1,016,518
减: 分出保费		(20,627,396)	(20,409,706)	(20,347,300)	(20,244,40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7	(3,472,246)	(5,729,253)	(3,492,890)	(5,654,343)
其他收益	42	52,648	39,627	44,382	31,340
投资收益	38	7,947,054	6,954,178	7,792,443	6,834,8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21,770	41,250	21,770	41,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	815	(1,098)	758	(1,106)
汇兑损益		(54,227)	(250,564)	(53,853)	(249,482)
其他业务收入	40	296,353	231,205	289,197	224,887
资产处置收益	41	2,256	1,124	2,316	2,107
二、营业支出		(130,161,185)	(122,920,574)	(128,714,238)	(121,761,223)
赔付支出	43	(93,955,148)	(82,861,834)	(92,721,412)	(81,907,821)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1,046,229	10,115,312	10,761,705	10,013,74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4	(10,155,005)	(3,799,398)	(9,952,144)	(3,745,728)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5	2,287,050	748,340	2,269,560	736,152
提取保费准备金		112	143,608	(18,445)	104,918
分保费用		(197,510)	(181,861)	(205,379)	(179,018)
税金及附加	46	(585,569)	(611,418)	(581,324)	(607,28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	(13,555,944)	(18,324,770)	(13,509,151)	(18,276,657)
业务及管理费	48	(30,058,758)	(33,970,625)	(29,749,794)	(33,689,225)
减: 摊回分保费用		6,459,318	7,098,229	6,396,634	7,032,858
利息支出	49	(632,711)	(584,361)	(624,513)	(580,591)
其他业务成本		(302,132)	(189,087)	(292,680)	(181,157)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0	(511,117)	(502,709)	(487,295)	(481,421)
三、营业利润		8,221,172	7,067,986	8,164,261	6,916,853
加: 营业外收入	51	125,751	80,127	125,392	79,217
减: 营业外支出	52	(87,434)	(107,954)	(87,321)	(107,816)
四、利润总额		8,259,489	7,040,159	8,202,332	6,888,254
减: 所得税	53	(1,841,340)	(1,695,139)	(1,850,588)	(1,678,918)
五、净利润		6,418,149	5,345,020	6,351,744	5,209,33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418,149	5,345,020	6,351,744	5,209,33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0,527	5,277,116	6,351,744	5,209,336
少数股东损益		27,622	67,904	-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六、 其他综合损益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 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325,266)	2,992,341	(316,234)	2,934,080
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相关的所得税		81,390	(747,459)	79,132	(732,894)
其他综合损益	54	(243,876)	2,244,882	(237,102)	2,201,186
七、 综合收益总额		6,174,273	7,589,902	6,114,642	7,410,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总额		6,150,321	7,501,081	6,114,642	7,410,5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		23,952	88,821	-	-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1 年(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67,29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408,924	45,588,970	864,680	46,453,65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530)	(240,206)	635,175	635,175	18,672	2,570,405	3,601,691	58,858	3,660,549		
(一) 净利润	-	-	-	-	-	-	6,390,527	6,390,527	27,622	6,418,149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40,206)	-	-	-	-	(240,206)	(3,670)	(243,876)		
综合收益总额	-	-	(240,206)	-	-	-	6,390,527	6,150,321	23,952	6,174,273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 其他权益变动	-	(17,530)	-	-	-	-	-	(17,530)	51,662	34,132		
(四) 利润分配	-	-	-	635,175	635,175	18,672	(3,820,122)	(2,531,100)	(16,756)	(2,547,85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35,175	-	-	(635,175)	-	-	-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635,175	-	(635,175)	-	-	-		
3.提取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金	-	-	-	-	-	18,672	(18,672)	-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531,100)	(2,531,100)	(16,756)	(2,547,856)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48,205	3,127,087	12,051,191	5,276,583	38,266	7,979,329	49,190,661	923,538	50,114,19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567.81 万元。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0 年(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8,240	1,143,328	8,395,083	4,120,475	-	5,640,268	40,037,394	785,912	40,823,306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505)	2,223,965	3,020,933	520,933	19,594	(231,344)	5,551,576	78,768	5,630,344
(一) 净利润	-	-	-	-	-	-	5,277,116	5,277,116	67,904	5,345,020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223,965	-	-	-	-	2,223,965	20,917	2,244,882
综合收益总额	-	-	2,223,965	-	-	-	5,277,116	7,501,081	88,821	7,589,90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 其他权益变动	-	(2,505)	-	-	-	-	-	(2,505)	-	(2,505)
(四) 利润分配	-	-	-	3,020,933	520,933	19,594	(5,508,460)	(1,947,000)	(10,053)	(1,957,05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020,933	-	-	(3,020,933)	-	-	-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520,933	-	(520,933)	-	-	-
3. 提取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金	-	-	-	-	-	19,594	(19,594)	-	-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947,000)	(1,947,000)	(10,053)	(1,957,053)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67,29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408,924	45,588,970	864,680	46,453,65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788.71 万元。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1 年(本公司)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88,44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144,524	45,345,72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90)	(237,102)	635,175	635,175	18,672	2,531,622	3,583,252
(一) 净利润	-	-	-	-	-	-	6,351,744	6,351,744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37,102)	-	-	-	-	(237,102)
综合收益总额	-	-	(237,102)	-	-	-	6,351,744	6,114,64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 权益变动	-	(290)	-	-	-	-	-	(290)
(四) 利润分配	-	-	-	635,175	635,175	18,672	(3,820,122)	(2,531,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35,175	-	-	(635,17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35,175	-	(635,175)	-
3.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	-	-	-	-	18,672	(18,672)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531,100)	(2,531,1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65,445	3,151,341	12,051,191	5,276,583	38,266	7,676,146	48,928,972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2020 年(本公司)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470,000	1,268,240	1,187,257	8,395,083	4,120,475	-	5,443,648	39,884,70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505)	2,201,186	3,020,933	520,933	19,594	(299,124)	5,461,017
(一) 净利润	-	-	-	-	-	-	5,209,336	5,209,336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七、54)	-	-	2,201,186	-	-	-	-	2,201,186
综合收益总额	-	-	2,201,186	-	-	-	5,209,336	7,410,522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 权益变动	-	(2,505)	-	-	-	-	-	(2,505)
(四) 利润分配	-	-	-	3,020,933	520,933	19,594	(5,508,460)	(1,94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020,933	-	-	(3,020,9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20,933	-	(520,933)	-
3.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 准备金	-	-	-	-	-	19,594	(19,594)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947,000)	(1,947,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470,000	1,265,735	3,388,443	11,416,016	4,641,408	19,594	5,144,524	45,345,720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58,192,532	151,354,976	156,523,503	149,898,6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075	885,510	867,499	784,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48,607	152,240,486	157,391,002	150,683,51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91,885,475)	(77,378,837)	(90,696,401)	(76,495,737)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075,349)	(3,510,374)	(3,108,355)	(3,424,99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减少额		(109)	(223)	(109)	(22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10,806)	(19,024,752)	(14,161,636)	(18,963,3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42,913)	(11,939,595)	(12,742,519)	(11,776,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14,659)	(5,309,153)	(5,753,164)	(5,270,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1,354,158)	(29,059,322)	(21,178,293)	(28,860,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83,469)	(146,222,256)	(147,640,477)	(144,791,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	9,865,138	6,018,230	9,750,525	5,891,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54,046	30,530,428	37,347,806	29,303,2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7,831	5,676,414	5,947,702	5,579,990
处置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	327,365	40,000	327,3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2,202	14,506	12,202	14,5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04,079	36,548,713	43,347,710	35,225,0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212,780)	(42,027,757)	(44,632,074)	(40,376,321)
投资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	-	(983,97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450)	(1,068,572)	(834,091)	(1,048,2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64,230)	(43,096,329)	(46,450,143)	(41,424,53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151)	(6,547,616)	(3,102,433)	(6,199,47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七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422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	162,06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22	162,061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2,908)	(2,537,975)	(3,096,153)	(2,524,2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056)	-	(648,98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2,964)	(2,537,975)	(3,745,141)	(2,524,27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8,542)	(2,375,914)	(3,745,141)	(2,524,2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00)	(48,085)	(18,994)	(47,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6	2,987,445	(2,953,385)	2,883,957	(2,879,91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6	3,250,909	6,204,294	3,158,008	6,037,92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6	6,238,354	3,250,909	6,041,965	3,158,008

载于第 14 页至第 174 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保监机审[2001]34 号批复批准，于 2001 年 11 月 9 日由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集团公司”)、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云南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2004 年更名为“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红塔”)五家股东共同发起设立。2010 年 3 月 5 日，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合和集团”)对云南红塔集团进行吸收合并，云南红塔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全部变更至云南合和集团名下，云南合和集团成为本公司股东。本公司注册地为上海。

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经过历次增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94.7 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财产保险业务，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于 2021 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为财产保险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主要有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产品，详见附注六 1、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该准则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该准则。除导致新制订或修订部分会计政策外, 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太保集团公司于本公司设立时投入的，以及本公司设立后向太保集团公司收购的资产和负债，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 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 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 应当予以确认并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 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的, 其公允价值后续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如果或有对价被确认为一项权益, 后续不需要按其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或有对价的后续交割在权益中予以确认。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应当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 主要包括被购买方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套期关系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 合并中如涉及租赁合同和保险合同且在购买日对合同条款作出修订的, 应当结合修订的条款和其他因素对合同进行分类。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企业合并中,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 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 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 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结构化主体包括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 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贷款或股权。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 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协议存款、基金等。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 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通过签署产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的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均已签署产品合同。

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和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等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但当少数股东权益产生于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 则确认为一项负债, 反映其份额对应的合并实体净资产。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 按以下方法进行核算:

-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处理;
- (2)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列于附注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分别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由此将产生汇兑差额。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汇兑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 其余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续)

外币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 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 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 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 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 同时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 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 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 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 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 本集团以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为基础, 同时考虑本集团及其他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其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70 年	3%	1.39%至 3.2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 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70 年	3%	1.39%至 4.04%
运输设备	4-8 年	3%	12.13%至 24.25%
其他设备	3-10 年	0-3%	9.7%至 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 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 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才能予以资本化, 即: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抵债资产以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 重组债权账面价值与所取得抵债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先冲减重组债权所计提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可回收的金额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 必要时进行调整。抵债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 并且(a)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或(b)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 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 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 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 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 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 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 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 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 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 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 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按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 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件: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 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但对于浮动利率, 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折现确定, 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独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 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以单独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 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估, 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 无论重大与否, 该资产仍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进行单独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如果可供出售的权益投资之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下跌且低于其成本, 或存在其他客观的减值证据, 则应对该可供出售权益投资作出减值准备。本集团须判断厘定何谓严重及非暂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严重。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下跌幅度的一贯性,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集团通常认为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 50% 为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低于加权平均成本的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为非暂时性下跌。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集团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6.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 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投资型财产保险, 有保证收益的, 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 无保证收益的, 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同时,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保险公司暂停及恢复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执行标准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129号), 财产保险公司每年4月30日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上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年初和年末总资产平均值的6%, 可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根据合同约定, 本集团将预定收益型投资型保单拆分后的保户投资金部分确认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负债初始确认金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定义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 如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 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 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 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 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 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0.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 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集团在判断原保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 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 则确定为保险合同。原保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非寿险合同, 本集团直接将非寿险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 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 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 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合同, 本集团直接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 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 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及损失分布等。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 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 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信用保证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 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 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 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 主要包括: (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或赔付责任; (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 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 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 在保险期间内,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采用的各种评估假设:

-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着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 分别作为保险赔付率假设和费用假设等。

本集团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 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参照未赚保费法, 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 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 在扣除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 初始确认后, 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风险分布法等将负债释放, 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集团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 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 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集团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 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法等方法, 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 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 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等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若有不足, 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将计入当期损益。

22.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财金[2013]129 号《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 在经营种植险、养殖险、森林险等农业保险业务过程中, 分别按照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 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 逐年滚存。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分别以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 计提保费准备金。保费收入为自留保费, 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保费准备金(续)

保费准备金(续)

计提保费准备金的比例, 由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 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 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

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的综合赔付率, 作为使用大灾准备金的触发标准。当省级分支机构或总部的农业保险大类险种综合赔付率超过设定的阈值, 且已决赔案中至少有 1 次赔案的事故年度已报告赔付率不低于大灾赔付率, 可使用大灾准备金。大灾准备金的使用额度, 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利润准备金

本集团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 以超额承保利润为基础, 计提利润准备金。

23.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 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 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和赔付支出的当期, 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分别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 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 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再保险(续)

分出业务(续)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 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 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 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分保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 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 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利分配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亏损弥补及股利分配于批准当期确认入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 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27.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 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 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时,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 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 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 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 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依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 本集团中国境内员工必须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和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 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制度。本集团中国境内部分地区的员工还参加了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对上述社会保障的义务为根据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除此之外, 本集团不负有重大的进一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上述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 经本集团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自其内部退养次月起至其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 包括退养金、继续向当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等。对于内退福利, 本集团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确认为负债, 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关键员工实行延期支付计划, 在员工服务期内计提, 并确认为负债。该奖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团对员工个人及公司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定, 并递延支付。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 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 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2.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 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 因此本集团不确认该等义务。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 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 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 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 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 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重大判断(续)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 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 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 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 本集团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 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 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 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 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

(5)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 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 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 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报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 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 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 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赔付率及费用假设等。

(a) 折现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 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本集团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a) 折现率(续)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 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准, 同时考虑流动性、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分别为 2.59%至 3.29%, 和 2.38%至 3.09%。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b) 赔付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c)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集团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 可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 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 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 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 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去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十三、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 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 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 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 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 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 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 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 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 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2)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 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该等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 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 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 结合纳税筹划策略, 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并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 本集团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 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相关规定,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租赁(续)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 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其他资产 其他负债 预计负债	1,515,805 (1,407,560) (112,692) 4,596 (149)	1,493,989 (1,387,534) (110,902) 4,596 (149)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 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 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 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 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 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 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 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 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 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分别与承租人和出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 均已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附注七(48)), 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 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9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租赁(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1,669,981	1,644,285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1,457,269	1,437,211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	-
其他(注 1)	-	-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49,709)	(49,677)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	-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附注四(34)(i))	<u>1,407,560</u>	<u>1,387,534</u>

注 1：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及本公司将续约期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五、 税项

本年度, 本集团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1)	— 按现行税法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计缴, 适用税率 3%、5%、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文《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的规定,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 和 10% 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3% 和 9%。
-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第 72 号公告《关于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的规定, 保险企业发生与其经营活动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不超过当年全部保费收入扣除退保金等后余额的 18%(含本数)的部分,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 超过部分, 允许结转以后年度扣除。保险企业 2018 年度汇算清缴按照本公告规定执行。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经营范围	成立地、 注册地及 经营所在地	组织 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 外, 人民币 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 外, 人民币 千元)	本公司所占 直接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财产保险	上海	9131000076 6940223R	1,080,000	1,080,000	67.78%	67.78%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7 日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 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太平洋安信农险 17,166.92 万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太平洋安信农险 34.34% 的股份。上述交易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获得中国保监会的批准。

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 本公司与太平洋安信农险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9,805.71 万元, 认购太平洋安信农险 19,323.16 万股普通股。该交易事项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经中国保监会审批通过。至此, 本公司对太平洋安信农险持股比例共计 52.13%, 太平洋安信农险于 2016 年 9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 本公司与太平洋安信农险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98,397.81 万元, 认购太平洋安信农险 36,715.6 万股普通股。该交易事项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经中国银保监会审批通过。至此, 本公司对太平洋安信农险持股比例共计 67.78%。

太平洋安信农险的经营范围为: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 占比(%)	实收资本 (千元)	业务性质
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 产品	100%	160,000	本专项产品主要投资于面临股票质押流动性风险的优质上市公司及民营企业股票或债券等，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公开发行的债券；上市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资产。 本专项产品可投资流动性资产主要包括现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包括不限于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银行通知存款、同业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同业存单、回购等。 本专项产品目前主要投资“爱建长盈精英—东阳光科股票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于 201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与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管”)签订太平洋资产永全三号专项产品合同，委托太保资管对委托资产进行管理，委托投资成本共计人民币 2.00 亿元。

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同意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前偿还部分本金 0.4 亿元，并同意太保资管有权就本产品所收到的提前偿还的本金及对应回购溢价，进行退出操作。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之货币资金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928,813	1.0000	4,928,813
	美元	70,749	6.3757	451,072
	港币	380,724	0.8176	311,280
	小计			5,691,16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8,444	1.0000	58,444
	美元	274	6.3757	1,744
	小计			60,188
合计				5,751,35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74,707	1.0000	1,474,707
	美元	81,749	6.5249	533,404
	港币	249,767	0.8416	210,204
	小计			2,218,31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91,821	1.0000	91,821
	美元	273	6.5249	1,781
	小计			93,602
合计				2,311,91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货币资金(续)

本公司之货币资金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876,912	1.0000	4,876,912
	美元	70,402	6.3757	448,861
	港币	380,724	0.8176	311,280
	小计			5,637,05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3,167	1.0000	33,167
	美元	274	6.3757	1,744
	小计			34,911
合计				5,671,96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40,509	1.0000	1,440,509
	美元	81,361	6.5249	530,872
	港币	249,767	0.8416	210,204
	小计			2,181,58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9,642	1.0000	79,642
	美元	273	6.5249	1,781
	小计			81,423
合计				2,263,008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 7 天至 3 个月不等, 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 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14,070	2,346	9,767	2,346
企业债	15,344	18,169	14,778	16,418
股权型投资				
基金投资	251	4,005	251	4,005
合计	29,665	24,520	24,796	22,7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且其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券				
银行间	400,001	528,992	330,001	485,000
交易所	87,000	410,000	40,000	410,000
合计	487,001	938,992	37,001	895,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应收保费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保费	22,837,428	18,644,199	22,389,161	18,148,568
减: 坏账准备	(856,383)	(651,271)	(817,725)	(616,843)
净额	<u>21,981,045</u>	<u>17,992,928</u>	<u>21,571,436</u>	<u>17,531,725</u>

本集团之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882,490	21%	(21,992)	4,860,498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1,800,944	52%	(53,974)	11,746,970
1 年以上	6,153,994	27%	(780,417)	5,373,577
合计	<u>22,837,428</u>	<u>100%</u>	<u>(856,383)</u>	<u>21,981,045</u>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653,606	25%	(21,331)	4,632,27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9,079,233	49%	(53,414)	9,025,819
1 年以上	4,911,360	26%	(576,526)	4,334,834
合计	<u>18,644,199</u>	<u>100%</u>	<u>(651,271)</u>	<u>17,992,928</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续)

本公司之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739,945	21%	(19,148)	4,720,797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1,621,220	52%	(51,145)	11,570,075
1 年以上	6,027,996	27%	(747,432)	5,280,564
合计	22,389,161	100%	(817,725)	21,571,436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470,099	25%	(19,789)	4,450,31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8,935,647	49%	(51,447)	8,884,200
1 年以上	4,742,822	26%	(545,607)	4,197,215
合计	18,148,568	100%	(616,843)	17,531,725

本集团之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11,529,172	51%	(403,617)	11,125,555
农业保险	4,389,165	19%	(176,884)	4,212,281
工程保险	2,155,600	9%	(52,463)	2,103,137
健康保险	1,370,050	6%	(14,401)	1,355,649
责任保险	1,320,914	6%	(47,425)	1,273,489
其他保险	2,072,527	9%	(161,593)	1,910,934
合计	22,837,428	100%	(856,383)	21,981,04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之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续):

险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9,749,968	52%	(270,328)	9,479,640
农业保险	3,231,281	18%	(118,518)	3,112,763
工程保险	1,753,968	9%	(49,153)	1,704,815
责任保险	1,172,603	6%	(50,454)	1,122,149
企业财产保险	842,046	5%	(43,422)	798,624
其他保险	1,894,333	10%	(119,396)	1,774,937
合计	18,644,199	100%	(651,271)	17,992,928

本公司之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险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11,509,500	52%	(402,850)	11,106,650
农业保险	4,087,646	18%	(146,414)	3,941,232
工程保险	2,145,799	10%	(50,543)	2,095,256
健康保险	1,362,594	6%	(14,368)	1,348,226
责任保险	1,229,847	5%	(44,005)	1,185,842
其他保险	2,053,775	9%	(159,545)	1,894,230
合计	22,389,161	100%	(817,725)	21,571,436

险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保证保险	9,726,097	54%	(269,374)	9,456,723
农业保险	2,910,030	16%	(91,387)	2,818,643
工程保险	1,747,014	9%	(48,776)	1,698,238
责任保险	1,082,263	6%	(47,679)	1,034,584
企业财产保险	836,598	5%	(42,192)	794,406
其他保险	1,846,566	10%	(117,435)	1,729,131
合计	18,148,568	100%	(616,843)	17,531,72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保费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前五名应收保费金额合计	455,100	391,631	455,100	391,631
占应收保费总额比例	2%	2%	2%	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5. 应收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之应收分保账款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分保账款	5,834,946	4,733,201	5,465,356	4,549,680
减: 坏账准备	(197,843)	(165,343)	(191,946)	(159,326)
净额	5,637,103	4,567,858	5,273,410	4,390,354

本集团之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781,852	81%	-	4,781,85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673,463	12%	-	673,463
1 年以上	379,631	7%	(197,843)	181,788
合计	5,834,946	100%	(197,843)	5,637,10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之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续):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898,944	82%	-	3,898,944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28,299	11%	-	528,299
1 年以上	305,958	7%	(165,343)	140,615
合计	<u>4,733,201</u>	<u>100%</u>	<u>(165,343)</u>	<u>4,567,858</u>

本公司之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689,682	85%	-	4,689,68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69,541	9%	-	469,541
1 年以上	306,133	6%	(191,946)	114,187
合计	<u>5,465,356</u>	<u>100%</u>	<u>(191,946)</u>	<u>5,273,410</u>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837,613	84%	-	3,837,613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47,173	10%	-	447,173
1 年以上	264,894	6%	(159,326)	105,568
合计	<u>4,549,680</u>	<u>100%</u>	<u>(159,326)</u>	<u>4,390,354</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收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323,038	23%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39,383	11%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05,290	9%
瑞士再保险公司	495,157	8%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84,918	3%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762,569	16%
瑞士再保险公司	465,371	10%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58,101	10%
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	391,226	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6,448	5%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280,766	23%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05,290	9%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85,126	9%
瑞士再保险公司	441,477	8%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84,918	3%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736,402	16%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58,101	10%
瑞士再保险公司	446,827	10%
中国农业保险再保险共同体	360,442	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6,448	5%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利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债权型投资利息	1,021,149	1,133,344	995,103	1,108,368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913,946	850,773	896,275	837,126
应收贷款利息	778	778	778	778
应收买入返售资产利息	5	144	23	144
小计	1,935,878	1,985,039	1,892,179	1,946,416
减: 坏账准备	(778)	(778)	(778)	(778)
净额	1,935,100	1,984,261	1,891,401	1,945,638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7. 定期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到期期限				
1 年以内(含 1 年)	4,919,522	3,320,692	4,780,841	3,272,643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960,000	16,360,000	15,810,000	16,110,000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9,130,000	6,450,000	9,000,000	6,450,000
合计	30,009,522	26,130,692	29,590,841	25,832,64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权型投资				
金融债	7,629,045	6,293,340	7,607,591	6,271,853
政府债	7,404,804	6,725,707	7,404,804	6,725,707
企业债	5,523,531	5,757,536	5,523,531	5,727,372
理财产品	101,197	-	101,197	-
股权型投资				
基金	11,067,239	10,319,625	10,633,717	9,944,242
股票	5,637,788	5,970,846	5,493,457	5,883,620
优先股	1,688,444	1,674,527	1,688,444	1,674,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9,088	3,848,158	3,797,060	3,817,650
合计	43,241,136	40,589,739	42,249,801	40,044,97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权型投资的摊余成本约为人民币 202.66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87.25 亿元), 股权型投资的成本约为人民币 196.9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约为人民币 180.22 亿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权型投资的摊余成本约为人民币 202.46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86.75 亿元), 股权型投资的成本约为人民币 187.51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75.64 亿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12,433,866	14,527,546	12,413,840	14,507,367
政府债	7,017,333	6,788,201	5,965,723	5,965,765
金融债	4,658,016	7,889,180	4,658,016	7,889,180
小计	24,109,215	29,204,927	23,037,579	28,362,312
减: 减值准备	-	-	-	-
净额	24,109,215	29,204,927	23,037,579	28,362,31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未发生减值(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 未发现变化。

1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债权型投资				
债权投资计划	25,897,093	17,248,402	25,396,093	16,777,152
理财产品	9,092,175	9,639,410	8,636,560	9,038,440
优先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金融债	-	-	-	-
合计	36,989,268	28,887,812	36,032,653	27,815,59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未发生减值。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本集团)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投资	本年期 权益调 整	本年股 利分配	其他	年末余额
<u>权益法:</u>							
<u>联营企业</u>							
上海聚车信息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上 海聚车”) ⁽¹⁾	1,482	6,834	-	540	-	-	7,374
中道汽车救援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中 道救援”) ⁽²⁾	12,800	30,016	-	2,752	-	(290)	32,478
上海乐享似锦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乐享似 锦”) ⁽³⁾	80,000	57,741	-	(5,394)	-	-	52,347
上海和基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以下简称“和 基”) ⁽⁴⁾	200,000	173,464	-	(4,299)	-	-	169,165
<u>合营企业</u>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 建设有限责任公 司(简称“滨江祥 瑞”)	10,710	49,681	-	24,702	-	-	74,383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 险销售有限责任 公司(简称“裕利 安怡”)	25,500	23,037	-	3,469	-	-	26,506
合计	330,492	340,773	-	21,770	-	(290)	362,25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0 年(本集团)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投资	本年权益 法调整	本年股 利分配	其他	年末余额
<u>权益法:</u>							
联营企业							
宁波市奉化区溪口 花园酒店有限责 任公司(以下简称 “溪口花园”) ⁽⁵⁾	-	10,736	(20,301)	17,245	-	(7,680)	-
上海聚车	1,482	5,306	-	1,528	-	-	6,834
中道救援	12,800	25,948	-	4,068	-	-	30,016
乐享似锦	80,000	57,386	-	(4,820)	-	5,175	57,741
和基	200,000	477,544	(300,000)	797	(4,877)	-	173,464
合营企业							
滨江祥瑞	10,710	25,764	-	23,917	-	-	49,681
裕利安怡	25,500	13,703	-	9,334	-	-	23,037
合计	330,492	616,387	(320,301)	52,069	(4,877)	(2,505)	340,773

(1) 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与太保在线、上海惠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太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工业园区八二五新媒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上海聚车, 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20 年,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32%, 首次出资人民币 160 万元。2016 年上海聚车新增股东宁波春峰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回天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增至 588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27.2%。于 2019 年本公司与上海敬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投资合作协议, 本公司出让 2% 公司股权, 协议金额为 200 万元。转让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25.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 (2) 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太保在线、上海伯辰商务信息咨询事务所、上海石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樊俊等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受让上海伯辰商务信息咨询事务所、上海石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樊俊等人合计持有的中道救援 33.6%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中道救援 25.6%的股份。2019 年中道救援新增股东上海速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杭州远宁睿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有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增至 6,300 万元, 实收资本增至 5,8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22.07%。2021 年 6 月 28 日中道救援股东上海速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认缴投资款到账, 实收资本增至 63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20.32%
- (3) 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新共赢签署业务相关合作及股权转让协议, 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受让新共赢自然人股东张文剑持有的新共赢 6.63%的股份, 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及其他投资人与新共赢签署增资协议,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增资。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7.53%。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 其他投资人与新共赢签署增资协议, 本公司的认缴金额不变,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6.81%。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和 2019 年 8 月 19 日, 其他投资人与新共赢签署增资协议, 太保产险持股比例变更为 6.29%。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新共赢股东发生变更,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10.6 万元增至人民币 311.2 万元, 变更完成后, 太保产险持股比例为 6.27%。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新共赢其他投资人股权变更,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11.2 万元增至人民币 317.2 万元, 变更后, 太保产险持股比例为 6.1556%。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新共赢进行股改, 将新共赢按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变更为上海乐享似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69.3 万元, 持股比例为 6.1556%。根据乐享似锦的公司章程, 持有公司股份 3%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候选人。本公司向乐享似锦提名一名董事候选人, 该候选人经乐享似锦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当选董事, 从而对乐享似锦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本公司将乐享似锦相关投资作为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 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4) 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上海国和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城创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合伙协议入伙和基, 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20 年, 承诺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50,5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99%, 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 首次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 和基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完成工商营业执照登记。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向和基增加实缴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和基变更后的实缴资本为人民币 50,200 万元, 本公司累计实缴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持股比例由 99.0% 升至 99.6%。于 2020 年 3 月, 根据《上海和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有限合伙人第二期项目期间收益分配的通知》, 和基退还太保产险实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 和基变更后的实缴资本为人民币 20,200 万元, 太保产险对和基的持股比例由 99.60% 降至 99.01%。

(5) 溪口花园酒店于 2020 年完成解散清算工作及注销手续。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1 年(本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投资	本年权益 法调整	本年股利 分配	其他	年末余额
<u>成本法:</u>							
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附注六 1)	1,694,444	710,466	983,978	-	-	-	1,694,444
结构化主体							
太平洋资产永全 三号专项产 品 (附注六 2)	160,000	200,000	(40,000)	-	-	-	160,000
<u>权益法:</u>							
联营企业							
上海聚车	1,482	6,834	-	540	-	-	7,374
中道救援	12,800	30,016	-	2,752	-	(290)	32,478
乐享似锦	80,000	57,741	-	(5,394)	-	-	52,347
和基	200,000	173,464	-	(4,299)	-	-	169,165
合营企业							
滨江祥瑞	25,500	49,681	-	24,702	-	-	74,383
裕利安怡	10,710	23,037	-	3,469	-	-	26,506
合计	2,184,936	1,251,239	943,978	21,770	-	(290)	2,216,69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0 年(本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投资	本年权益 法调整	本年股利 分配	其他	年末余额
<u>成本法:</u>							
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附注六 1)	710,466	710,466	-	-	-	-	710,466
结构化主体							
太平洋资产永全 三号专项产 品 (附注六 2)	200,000	200,000	-	-	-	-	200,000
<u>权益法:</u>							
联营企业							
溪口花园	-	10,736	(20,301)	17,245	-	(7,680)	-
上海聚车	1,482	5,306	-	1,528	-	-	6,834
中道救援	12,800	25,948	-	4,068	-	-	30,016
乐享似锦	80,000	57,386	-	(4,820)	-	5,175	57,741
和基	200,000	477,544	(300,000)	797	(4,877)	-	173,464
合营企业							
滨江祥瑞	10,710	25,764	-	23,917	-	-	49,681
裕利安怡	25,500	13,703	-	9,334	-	-	23,037
合计	1,240,958	1,526,853	(320,301)	52,069	(4,877)	(2,505)	1,251,23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明细资料如下:

名称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法人 代表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实收 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本公司所占权 益比例(%)		本公司表 决权比例 (%)
								直接	间接	
上海聚车	有限责任 公司	上海	戴阳	互联网	5,882	5,882	91310113350805140T	25.20		25.20
中道救援	有限责任 公司	上海	刘毅	道路救援	63,000	63,000	91310113069319140A	20.32		20.32
乐享似锦	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	张文剑	互联网	60,000	60,000	91310104087809549Q	6.16		6.16
和基	有限合伙 企业	上海	不适用	投资咨询	不适用	202,000	91310109MA1G58GG51	99.01		
滨江祥瑞	有限责任 公司	上海	顾俊	房地产	150,000	30,000	91310101062588014A	35.70		35.70
裕利安怡	有限责任 公司	上海	孙海洋	保险销售	50,000	50,000	91310000MA1FL24D4M	51.00		50.00
								2021 年		2020 年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净收益中所占份额								(6,401)		7,999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所占份额								(290)		(2,505)
本集团在合营企业净收益中所占份额								28,171		33,25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及本公司未上海聚车、中道救援、滨江祥瑞、裕利安怡以及乐享似锦分得现金红利。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 (i) 如附注四(34)(i)所述,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以下简称“新准则”), 合营企业统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 (i) 如附注四(34)所述,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 联营企业统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年初余额	4,034,000	4,034,000	3,894,000	3,894,000
本年变动	570,000	-	440,000	-
年末余额	4,604,000	4,034,000	4,334,000	3,894,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u>太保产险</u>			
中国民生银行	1,161,600	定期存款	5 年
浙商银行	1,04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农业银行	500,000	定期存款	3 年
兴业银行	440,0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交通银行	367,8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国民生银行	274,6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交通银行	250,0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上海银行	2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信银行	1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小计	4,334,000		

其中, 存放于兴业银行的定期存款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到期。

太平洋安信农险

中国民生银行	13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农业银行	60,000	定期存款	3 年
浦发银行	50,000	定期存款	3 年
上海银行	20,000	定期存款	3 年
交通银行	10,000	定期存款	3 年
小计	270,000		
总计	4,604,00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u>太保产险</u>			
中国民生银行	1,161,600	定期存款	5 年
浙商银行	1,1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兴业银行	440,0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交通银行	367,8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国民生银行	274,6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交通银行	250,000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上海银行	2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信银行	1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小计	3,894,000		
<u>太平洋安信农险</u>			
中信银行	60,000	定期存款	3 年
农业银行	60,000	定期存款	3 年
浦发银行	10,000	定期存款	3 年
交通银行	10,000	定期存款	3 年
小计	140,000		
总计	4,034,00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原值：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340,682
固定资产转入	16,930
转出至固定资产	(17,82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39,791
固定资产转入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39,791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78,077)
计提	(14,670)
固定资产转入	(252)
转出至固定资产	1,03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1,967)
计提	(13,302)
固定资产转入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05,269)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4,5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7,82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原值：	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	181,339
固定资产转入	16,930
转出至固定资产	(17,82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80,448
固定资产转入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0,448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38,469)
计提	(6,825)
固定资产转入	(252)
转出至固定资产	103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4,514)
计提	(5,456)
固定资产转入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970)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0,47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5,934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 2.08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5 亿元)，该公允价值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的估值结果得出。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7,522,459	917,955	2,142,776	10,583,190
购置	41,464	50,215	248,898	340,577
在建工程转入	508,039	-	-	508,03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821	-	-	17,821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6,930)	-	-	(16,930)
出售及报废	(2,150)	(59,596)	(282,328)	(344,07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070,703	908,574	2,109,346	11,088,623
购置	49,585	11,998	150,858	212,441
在建工程转入	866,170	-	-	866,17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出售及报废	-	(34,573)	(196,366)	(230,93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986,458	885,999	2,063,838	11,936,295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1,726,140)	(664,602)	(1,511,619)	(3,902,361)
计提	(255,630)	(71,906)	(238,708)	(566,24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32)	-	-	(1,03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52	-	-	252
减少	1,857	56,878	282,050	340,78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80,693)	(679,630)	(1,468,277)	(4,128,600)
计提	(279,914)	(68,046)	(245,406)	(593,36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减少	-	33,431	196,199	229,63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60,607)	(714,245)	(1,517,484)	(4,492,336)
减值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289)	-	-	(9,289)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716,562	171,754	546,354	7,434,6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080,721	228,944	641,069	6,950,73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7,279,555	905,504	2,119,948	10,305,007
购置	41,464	49,784	246,539	337,787
在建工程转入	508,039	-	-	508,03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821	-	-	17,821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6,930)	-	-	(16,930)
出售及报废	(2,150)	(58,523)	(280,717)	(341,3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827,799	896,765	2,085,770	10,810,334
购置	49,585	11,998	149,928	211,511
在建工程转入	866,170	-	-	866,17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出售及报废	-	(34,194)	(196,209)	(230,40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743,554	874,569	2,039,489	11,657,612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1,673,496)	(655,554)	(1,495,061)	(3,824,111)
计提	(246,555)	(71,274)	(235,927)	(553,75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32)	-	-	(1,03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52	-	-	252
减少	1,857	56,557	280,717	339,13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918,974)	(670,271)	(1,450,271)	(4,039,516)
计提	(270,840)	(67,417)	(243,246)	(581,50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减少	-	33,119	196,046	229,1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89,814)	(704,569)	(1,497,471)	(4,391,854)
减值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289)	-	-	(9,289)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544,451	170,000	542,018	7,256,4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899,536	226,494	635,499	6,761,52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有原值约为人民币 15.73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6.17 亿元)的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已提足折旧, 但仍在继续使用。本公司有原值约为人民币 15.52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4.27 亿元)的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已提足折旧, 但仍在继续使用。

15.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 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大连办公楼	164,426	157,260	-	-	-	157,260	96%
广东办公楼	983,660	868,994	8,540	(814,736)	-	62,798	89%
南通办公楼	39,860	10,271	22,328	-	-	32,599	82%
金山办公楼	25,000	-	17,127	-	-	17,127	69%
苏州办公楼	38,190	13,785	-	-	-	13,785	36%
淄博办公楼	5,490	-	3,388	-	-	3,388	62%
甘肃办公楼	4,290	-	2,540	-	-	2,540	59%
上海办公楼	7,878	2,459	582	(1,360)	-	1,681	39%
其他	80,816	22,144	29,475	(50,074)	-	1,545	64%
合计	1,349,610	1,074,913	83,980	(866,170)	-	292,723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 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大连办公楼	164,426	157,260	-	-	-	157,260	96%
广东办公楼	983,660	868,994	8,540	(814,736)	-	62,798	89%
南通办公楼	39,860	10,271	22,328	-	-	32,599	82%
苏州办公楼	38,190	13,785	-	-	-	13,785	36%
淄博办公楼	5,490	-	3,388	-	-	3,388	62%
甘肃办公楼	4,290	-	2,540	-	-	2,540	59%
上海办公楼	7,878	2,459	582	(1,360)	-	1,681	39%
其他	80,816	22,144	29,475	(50,074)	-	1,545	64%
合计	1,324,610	1,074,913	66,853	(866,170)	-	275,596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宇建设项目, 其变动明细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广东办公楼	943,938	854,223	14,771	-	-	868,994	92%
大连办公楼	164,426	157,260	-	-	-	157,260	96%
苏州办公楼	52,444	26,444	739	(13,398)	-	13,785	52%
广西办公楼	14,792	12,996	-	-	-	12,996	88%
南通办公楼	35,436	-	10,271	-	-	10,271	29%
四川办公楼	5,550	-	3,527	-	-	3,527	64%
上海办公楼	7,878	1,552	3,981	(3,074)	-	2,459	70%
江西办公楼	2,626	-	1,598	-	-	1,598	61%
九江办公楼	1,990	-	1,540	-	-	1,540	77%
辽阳办公楼	2,790	-	1,085	-	-	1,085	39%
其他	532,626	445,263	47,702	(491,567)	-	1,398	93%
合计	1,764,496	1,497,738	85,214	(508,039)	-	1,074,913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 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建工程年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会计政策变更	1,512,969	965	1,871	1,515,805
2021 年 1 月 1 日	1,512,969	965	1,871	1,515,805
增加	878,956	258	2,308	881,522
减少	(69,135)	-	(430)	(69,5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322,790	1,223	3,749	2,327,762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
增加	(482,495)	(665)	(1,648)	(484,808)
减少	6,498	-	32	6,53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75,997)	(665)	(1,616)	(478,278)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46,793	558	2,133	1,849,48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会计政策变更	1,491,153	965	1,871	1,493,989
2021 年 1 月 1 日	1,491,153	965	1,871	1,493,989
增加	872,197	258	2,308	874,763
减少	(69,135)	-	(430)	(69,5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94,215	1,223	3,749	2,299,187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
增加	(476,439)	(665)	(1,648)	(478,752)
减少	6,498	-	32	6,53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9,941)	(665)	(1,616)	(472,222)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24,274	558	2,133	1,826,96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 月 1 日	8,657	2,417,062	2,425,719
增加	-	409,931	409,931
减少	-	(1,566)	(1,5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57	2,825,427	2,834,084
增加	-	387,002	387,002
减少	-	(2,263)	(2,26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657	3,210,166	3,218,823
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	(3,458)	(1,572,355)	(1,575,813)
计提	(190)	(267,742)	(267,932)
转销	-	470	4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648)	(1,839,627)	(1,843,275)
计提	(190)	(251,882)	(252,072)
转销	-	2,263	2,26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38)	(2,089,246)	(2,093,084)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19	1,120,920	1,125,7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9	985,800	990,80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20 年 1 月 1 日	8,657	2,392,950	2,401,607
增加	-	405,679	405,679
减少	-	(1,566)	(1,5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57	2,797,063	2,805,720
增加	-	381,311	381,311
减少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657	3,178,374	3,187,031
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	(3,458)	(1,557,875)	(1,561,333)
计提	(190)	(264,673)	(264,863)
转销	-	470	4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648)	(1,822,078)	(1,825,726)
计提	(190)	(247,866)	(248,056)
转销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38)	(2,069,944)	(2,073,782)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19	1,108,430	1,113,24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9	974,985	979,994

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形资产年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精算准备金	1,725,476	467,960
资产减值准备	283,777	213,052
其他	513,599	448,222
合计	<u>2,522,852</u>	<u>1,129,23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55,104)	(1,136,290)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42,955)	(46,396)
其他	(218,901)	(205,362)
合计	<u>(1,316,960)</u>	<u>(1,388,048)</u>
净额	<u>1,205,892</u>	<u>(258,814)</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各纳税主体层面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1,247,280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68,768 千元)，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为人民币 41,388 千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427,582 千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精算准备金	公允价值	资产减值 准备	收购子公 司产生的 公允价值 调整	其他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284,873	(389,104)	182,783	(47,952)	273,226	303,826
计入损益	183,087	273	30,269	1,556	(30,366)	184,819
计入权益	-	(747,459)	-	-	-	(747,45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67,960	(1,136,290)	213,052	(46,396)	242,860	(258,814)
计入损益	1,257,516	(204)	70,725	3,441	51,838	1,383,316
计入权益	-	81,390	-	-	-	81,39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25,476	(1,055,104)	283,777	(42,955)	294,698	1,205,892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精算准备金	1,596,058	350,556
资产减值准备	268,606	199,181
其他	467,278	395,228
合计	2,331,942	944,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44,590)	(1,123,532)
其他	(218,103)	(204,187)
合计	(1,262,693)	(1,327,719)
净额	1,069,249	(382,75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续)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精算 准备金	公允 价值	资产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192,223	(390,914)	170,526	212,581	184,416
计入损益	158,333	276	28,655	(21,540)	165,724
计入权益	-	(732,894)	-	-	(732,8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50,556	(1,123,532)	199,181	191,041	(382,754)
计入损益	1,245,502	(190)	69,425	58,134	1,372,871
计入权益	-	79,132	-	-	79,13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96,058	(1,044,590)	268,606	249,175	1,069,24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重大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其他应收款	(1)	4,873,140	4,618,119	4,837,023	4,562,980
存出保证金		835,438	679,130	835,438	679,130
待抵扣进项税		409,972	312,117	408,746	308,715
使用权资产改良		315,750	379,320	296,423	358,095
预交增值税		105,089	116,845	103,663	115,261
待摊费用		24,079	175,747	23,153	172,503
抵债资产	(2)	15,414	15,414	15,414	15,414
其他		206,295	110,310	197,126	107,240
合计		<u>6,785,177</u>	<u>6,407,002</u>	<u>6,716,986</u>	<u>6,319,338</u>

(1)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2,153,552	1,923,774	2,143,632	1,901,234
暂估进项税		1,878,487	1,789,255	1,878,487	1,780,882
应收共保款项		93,444	100,578	93,444	100,578
押金		44,690	43,739	43,908	42,850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173	15,045	173	15,045
其他		861,109	914,895	834,611	889,327
小计		5,031,455	4,787,286	4,994,255	4,729,916
减: 坏账准备		<u>(158,315)</u>	<u>(169,167)</u>	<u>(157,232)</u>	<u>(166,936)</u>
净额		<u>4,873,140</u>	<u>4,618,119</u>	<u>4,837,023</u>	<u>4,562,980</u>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为合营企业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设计费、服务费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 17.74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14 亿元), 占本集团和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和 36%。(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888,230	58%	-	2,888,23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322,783	6%	(5,987)	316,796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15,214	2%	(25,113)	90,101
3 年以上	1,705,228	34%	(127,215)	1,578,013
合计	5,031,455	100%	(158,315)	4,873,140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798,385	58%	-	2,798,38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50,295	3%	(7,328)	142,967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368,842	8%	(29,808)	339,034
3 年以上	1,469,764	31%	(132,031)	1,337,733
合计	4,787,286	100%	(169,167)	4,618,119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860,250	58%	-	2,860,25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316,999	6%	(5,987)	311,012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13,682	2%	(25,044)	88,638
3 年以上	1,703,324	34%	(126,201)	1,577,123
合计	4,994,255	100%	(157,232)	4,837,023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757,880	58%	-	2,757,88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34,612	3%	(7,328)	127,284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368,391	8%	(28,284)	340,107
3 年以上	1,469,033	31%	(131,324)	1,337,709
合计	4,729,916	100%	(166,936)	4,562,98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1,938,512	1,747,918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39%	37%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	15,329	15,329
其他	450	450
小计	15,779	15,779
减: 减值准备	(365)	(365)
净值	15,414	15,414

(3) 贷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贷款	5,200	5,200
信用贷款	-	-
小计	5,200	5,2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5,200)	(5,200)
净额	-	-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贷款均已逾期, 故全额计提了贷款损失准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数
坏账准备	986,559	253,362	(10,903)	(15,699)	1,213,3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99,397	268,658	-	(27,026)	941,029
贷款损失准备	5,200	-	-	-	5,2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89	-	-	-	9,28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65	-	-	-	365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35	-	-	(235)	-
合计	1,701,045	522,020	(10,903)	(42,960)	2,169,202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数
坏账准备	882,024	172,848	(30,430)	(37,883)	986,5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5,973	360,291	-	(206,867)	699,397
贷款损失准备	6,891	-	-	(1,691)	5,2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89	-	-	-	9,28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65	-	-	-	365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35	-	-	-	23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6,649	-	-	(46,649)	-
合计	1,491,426	533,139	(30,430)	(293,090)	1,701,04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数
坏账准备	943,883	236,631	(9,755)	(3,079)	1,167,6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88,477	260,419	-	(22,913)	925,983
贷款损失准备	5,200	-	-	-	5,2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89	-	-	-	9,28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65	-	-	-	365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35	-	-	(235)	-
合计	1,647,449	497,050	(9,755)	(26,227)	2,108,517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年初数	计提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数
坏账准备	839,020	162,226	(30,429)	(26,934)	943,8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39,946	349,624	-	(201,093)	688,477
贷款损失准备	6,891	-	-	(1,691)	5,2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89	-	-	-	9,289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365	-	-	-	365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35	-	-	-	23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6,649	-	-	(46,649)	-
合计	1,442,395	511,850	(30,429)	(276,367)	1,647,449

于 2021 年, 本集团因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销其减值准备约人民币 0.27 亿元(2020 年: 约人民币 2.07 亿元), 本公司因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转销其减值准备约人民币 0.23 亿元(2020 年: 约人民币 2.01 亿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年末余额已反映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银行间	-	-
交易所	-	257,000
合计	-	257,000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银行间	-	-
交易所	-	-
合计	-	-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持有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的债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本集团未持有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的标准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约人民币 2.57 亿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未持有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的债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本公司未持有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的标准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

22. 应付分保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	3,730,187	2,557,949	3,478,901	2,412,605
1 年以上	424,671	300,044	331,381	262,626
合计	4,154,858	2,857,993	3,810,282	2,675,23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应付分保账款的最大五家分保公司/经纪公司明细如下: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951,340	23%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07,049	10%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4,648	9%
瑞士再保险公司	307,333	7%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71,269	4%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275,650	10%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4,190	9%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222,699	8%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201,193	7%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66,791	6%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942,722	25%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407,049	11%
瑞士再保险公司	269,545	7%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6,936	5%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71,269	4%
分保公司/经纪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账面余额(含预提)	比例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275,650	10%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4,190	10%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222,699	8%
Guy Carpenter & Company Limited	192,090	7%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166,791	6%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57,765	10,097,953	(9,794,995)	2,660,723
职工福利费	238	467,960	(467,382)	816
社会保险费	30,530	1,737,034	(1,733,199)	34,365
住房公积金	3,410	636,541	(635,984)	3,967
工会经费	26,232	165,857	(164,028)	28,061
职工教育经费	260,593	81,426	(23,457)	318,562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180	-	-	180
内部退养福利	210,399	223,495	(83,367)	350,527
合计	<u>2,889,347</u>	<u>13,410,266</u>	<u>(12,902,412)</u>	<u>3,397,201</u>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3,517	10,247,573	(9,673,325)	2,357,765
职工福利费	1,063	540,592	(541,417)	238
社会保险费	33,799	866,868	(870,137)	30,530
住房公积金	3,007	582,974	(582,571)	3,410
工会经费	23,782	173,228	(170,778)	26,232
职工教育经费	198,773	83,653	(21,833)	260,593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180	-	-	180
内部退养福利	172,575	108,051	(70,227)	210,399
合计	<u>2,216,696</u>	<u>12,602,939</u>	<u>(11,930,288)</u>	<u>2,889,347</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54,589	9,951,973	(9,656,802)	2,549,760
职工福利费	144	449,871	(449,423)	592
社会保险费	29,727	1,707,697	(1,705,048)	32,376
住房公积金	3,381	626,518	(625,960)	3,939
工会经费	25,358	162,943	(161,054)	27,247
职工教育经费	260,593	81,014	(23,045)	318,562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180	-	-	180
内部退养福利	210,399	223,495	(83,367)	350,527
合计	2,784,371	13,203,511	(12,704,699)	3,283,183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3,769	10,112,243	(9,551,423)	2,254,589
职工福利费	631	523,691	(524,178)	144
社会保险费	32,102	858,643	(861,018)	29,727
住房公积金	2,979	573,720	(573,318)	3,381
工会经费	23,161	170,547	(168,350)	25,358
职工教育经费	198,773	83,427	(21,607)	260,593
管理人员延期支付奖金	180	-	-	180
内部退养福利	172,575	108,051	(70,227)	210,399
合计	2,124,170	12,430,322	(11,770,121)	2,784,371

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非货币性福利及因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企业所得税	2,195,826	1,054,939	2,195,826	1,027,106
代收代缴车船税	791,573	771,294	791,355	771,294
增值税	372,137	476,531	370,901	471,8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2,644	52,675	51,997	52,625
其他	209,455	80,481	208,800	78,165
合计	<u>3,621,635</u>	<u>2,435,920</u>	<u>3,618,879</u>	<u>2,401,019</u>

2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56,957,136	333,498	57,290,634
增加	148,094,731	1,058,316	149,153,047
减少	<u>(141,133,596)</u>	<u>(892,762)</u>	<u>(142,026,35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3,918,271	499,052	64,417,323
增加	153,063,115	1,173,982	154,237,097
减少	<u>(149,424,697)</u>	<u>(1,161,798)</u>	<u>(150,586,495)</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67,556,689</u>	<u>511,236</u>	<u>68,067,925</u>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期限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52,586,279	240,733	52,827,012
1 年以上	<u>14,970,410</u>	<u>270,503</u>	<u>15,240,913</u>
合计	<u>67,556,689</u>	<u>511,236</u>	<u>68,067,925</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续)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续):

到期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50,507,188	147,791	50,654,979
1 年以上	13,411,083	351,261	13,762,344
合计	63,918,271	499,052	64,417,323
	本公司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56,332,098	310,708	56,642,806
增加	146,717,691	1,016,518	147,734,209
减少	(139,818,046)	(852,708)	(140,670,75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3,231,743	474,518	63,706,261
增加	151,470,482	1,172,963	152,643,445
减少	(147,887,269)	(1,133,993)	(149,021,26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6,814,956	513,488	67,328,444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44,353	242,985	52,287,338
1 年以上	14,770,603	270,503	15,041,106
合计	66,814,956	513,488	67,328,444
到期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49,980,895	123,257	50,104,152
1 年以上	13,250,848	351,261	13,602,109
合计	63,231,743	474,518	63,706,26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37,159,630	494,542	37,654,172
增加	86,078,247	582,985	86,661,232
减少—赔付款项	(82,528,311)	(333,523)	(82,861,83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0,709,566	744,004	41,453,570
增加	103,590,169	519,984	104,110,153
减少—赔付款项	(93,420,918)	(534,230)	(93,955,14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0,878,817	729,758	51,608,575

本集团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37,083,625	519,397	37,603,022
1 年以上	13,795,192	210,361	14,005,553
合计	50,878,817	729,758	51,608,575

到期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29,435,178	530,861	29,966,039
1 年以上	11,274,388	213,143	11,487,531
合计	40,709,566	744,004	41,453,57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未决赔款准备金(续)

	本公司		合计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2020 年 1 月 1 日	36,552,073	473,974	37,026,047
增加	85,093,942	559,607	85,653,549
减少—赔付款项	(81,610,778)	(297,043)	(81,907,82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0,035,237	736,538	40,771,775
增加	102,169,243	504,313	102,673,556
减少—赔付款项	(92,206,258)	(515,154)	(92,721,41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998,222	725,697	50,723,919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1 年以内(含 1 年)	36,531,042	530,228	37,061,270
1 年以上	13,467,180	195,469	13,662,649
合计	49,998,222	725,697	50,723,919

到期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14,719	533,791	29,548,510
1 年以上	11,020,518	202,747	11,223,265
合计	40,035,237	736,538	40,771,775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已发生已报案	35,479,176	33,333,656	35,227,374	33,224,392
已发生未报案	14,033,967	5,944,174	13,443,001	5,408,622
理赔费用	1,365,674	1,431,736	1,327,847	1,402,223
合计	50,878,817	40,709,566	49,998,222	40,035,23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按各农业险种和住宅地震保险提取的保费准备金的比例及余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08,888	2% - 8%	193,479	2% - 8%
森林保险	32,060	5% - 10%	35,562	5% - 10%
养殖业保险	(41,150)	1.5% - 4%	(22,436)	1.5% - 4%
住宅地震保险	6,695	15%	-	-
合计	206,493	1.5% - 15%	206,605	1.5% - 10%

2021 年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种植业保险	193,479	309,093	(293,684)	208,888
森林保险	35,562	22,490	(25,992)	32,060
养殖业保险	(22,436)	71,700	(90,414)	(41,150)
住宅地震保险	-	6,695	-	6,695
合计	206,605	409,978	(410,090)	206,493

本公司按各农业险种和住宅地震保险提取的保费准备金的比例及余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1,496	4% - 8%	(16,993)	4%-8%
森林保险	31,262	5% - 10%	34,818	5%-10%
养殖业保险	(8,101)	2% - 4%	15,082	2%-4%
住宅地震保险	6,695	15%	-	-
合计	51,352	2% - 15%	32,907	2%-10%

2021 年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种植业保险	(16,993)	283,013	(244,524)	21,496
森林保险	34,818	22,436	(25,992)	31,262
养殖业保险	15,082	66,891	(90,074)	(8,101)
住宅地震保险	-	6,695	-	6,695
合计	32,907	379,035	(360,590)	51,35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债券

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本公司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5.10%, 每年付息一次, 如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条款, 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 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6.10%。

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 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本公司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4.99%, 每年付息一次, 如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条款, 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 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5.99%。

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产险	9,991,467	-	3,419	-	9,994,886

29. 租赁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租赁负债	1,738,792	-	1,718,153	-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 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包括: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 0.07 亿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 0.03 亿元, 为一年内支付, 无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其他应付款 (1)	3,279,726	3,038,784	3,184,992	2,940,444
保险保障基金	1,032,046	536,447	1,022,081	528,159
其他	1,521,268	1,482,087	1,520,475	1,482,087
合计	5,833,040	5,057,318	5,727,548	4,950,690

(1)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客户待领款	1,036,977	1,030,980	1,036,976	1,030,980
应付采购款	421,258	425,117	421,258	425,117
交强险救助基金	376,687	304,144	376,687	304,144
应付共保款项	309,777	328,213	290,813	328,213
押金	118,860	85,414	118,502	85,085
应付报销款	5,755	82,874	5,755	82,874
其他	1,010,412	782,042	935,001	684,031
合计	3,279,726	3,038,784	3,184,992	2,940,444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股数	本年减少 股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太保集团公司	19,178,215	98.50%	-	-	19,178,215	98.50%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90,875	0.47%	-	-	90,875	0.47%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90,621	0.46%	-	-	90,621	0.46%
云南合和集团	59,587	0.31%	-	-	59,587	0.3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	50,702	0.26%	-	-	50,702	0.26%
合计	<u>19,470,000</u>	<u>100.00%</u>	<u>-</u>	<u>-</u>	<u>19,470,000</u>	<u>100%</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24,840	1,242,080
其他	23,365	23,655
合计	<u>1,248,205</u>	<u>1,265,735</u>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42,080	1,242,080
其他	23,365	23,655
合计	<u>1,265,445</u>	<u>1,265,735</u>

33.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法定盈余公积
2020 年 1 月 1 日	8,395,083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0,93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u>2,500,000</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416,016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5,1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u>-</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12,051,191</u>

- (a)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 拟从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人民币 25 亿元任意盈余公积。该方案于 2020 年 5 月 8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一般风险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4,120,475
提取	520,93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641,408
提取	635,17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276,583

本公司在年度财务报表中,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年度净利润或年末风险资产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35.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 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4)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5) 提取农险利润准备金;
- (6) 提取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
- (7) 支付股东股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续)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 经股东大会决议, 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 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 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在经营核保险业务过程中, 按照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以下简称核巨灾准备金), 逐年滚存。当年度核保险业务综合成本率低于 100%时, 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 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核巨灾准备金, 计提标准为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核保险业务承保利润的 75%, 则全额计提)。核巨灾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按总股本 194.7 亿股为基础, 以每股人民币 0.13 元进行 2020 年度现金股利分配, 共计分配约人民币 25.31 亿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机动车辆保险	91,799,573	95,670,415	91,799,573	95,670,415
健康保险	13,280,504	8,892,524	12,198,117	8,885,524
责任保险	10,965,519	8,948,126	10,948,134	8,783,996
农业保险	10,550,909	9,574,346	10,362,696	8,649,078
保证保险	7,333,223	6,689,671	7,252,606	6,682,423
其他保险	20,307,372	19,377,965	20,082,320	19,062,773
合计	<u>154,237,100</u>	<u>149,153,047</u>	<u>152,643,446</u>	<u>147,734,209</u>

(2)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前五名客户保险业务收入合计	<u>1,560,069</u>	<u>1,785,779</u>
占保险业务收入比例	<u>1.01%</u>	<u>1.20%</u>

3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3,638,418	6,961,135	3,583,213	6,899,645
— 再保险合同	<u>12,184</u>	<u>165,554</u>	<u>38,970</u>	<u>163,810</u>
小计	<u>3,650,602</u>	<u>7,126,689</u>	<u>3,622,183</u>	<u>7,063,455</u>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91,358)	(1,398,086)	(42,295)	(1,409,762)
— 再保险合同	<u>(86,998)</u>	<u>650</u>	<u>(86,998)</u>	<u>650</u>
小计	<u>(178,356)</u>	<u>(1,397,436)</u>	<u>(129,293)</u>	<u>(1,409,112)</u>
净额	<u>3,472,246</u>	<u>5,729,253</u>	<u>3,492,890</u>	<u>5,654,343</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投资收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出售股票投资净收益	1,357,165	312,636	1,329,963	306,648
出售基金投资净收益	403,098	382,820	392,054	370,688
出售债券投资净收益	27,421	85,817	26,727	85,6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3,290	10,854	23,022	10,374
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	3,984,629	3,780,727	3,889,211	3,681,417
其他固定息投资利息收入	1,486,829	1,437,788	1,454,775	1,420,551
基金股息收入	195,173	106,874	183,800	102,942
股票股息收入	73,366	128,777	70,955	125,71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净收益	21,770	41,250	21,770	41,250
子公司股利收入	-	-	18,245	24,647
其他	374,313	666,635	381,921	664,985
合计	<u>7,947,054</u>	<u>6,954,178</u>	<u>7,792,443</u>	<u>6,834,865</u>

3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交易性债券投资	1,394	(960)	1,337	(968)
交易性基金投资	<u>(579)</u>	<u>(138)</u>	<u>(579)</u>	<u>(138)</u>
合计	<u>815</u>	<u>(1,098)</u>	<u>758</u>	<u>(1,106)</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手续费收入	162,455	119,696	162,455	119,696
其他	133,898	111,509	126,742	105,191
合计	<u>296,353</u>	<u>231,205</u>	<u>289,197</u>	<u>224,887</u>

41. 资产处置收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u>2,256</u>	<u>1,124</u>	<u>2,316</u>	<u>2,107</u>

42. 其他收益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西藏保费费率优惠补贴	11,110	9,840	11,110	9,840
政府再保险补贴	8,000	8,000	-	-
政府促进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2,139	3,408	2,139	3,408
保险业务扶持资金	1,578	2,024	1,578	2,024
其他补贴	29,821	16,355	29,555	16,068
合计	<u>52,648</u>	<u>39,627</u>	<u>44,382</u>	<u>31,340</u>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

43. 赔付支出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赔款支出				
— 原保险合同	93,420,918	82,528,311	92,206,258	81,610,778
— 再保险合同	534,230	333,523	515,154	297,043
合计	<u>93,955,148</u>	<u>82,861,834</u>	<u>92,721,412</u>	<u>81,907,821</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赔付支出(续)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机动车辆保险	61,406,826	56,072,245	61,405,869	56,071,369
农业保险	8,086,750	7,084,279	7,105,706	6,316,680
健康保险	7,255,743	5,227,804	7,251,098	5,221,619
责任保险	4,821,839	3,821,930	4,779,448	3,785,648
企业财产保险	4,092,682	3,097,168	4,062,286	3,074,244
其他保险	8,291,308	7,558,408	8,117,005	7,438,261
合计	<u>93,955,148</u>	<u>82,861,834</u>	<u>92,721,412</u>	<u>81,907,821</u>

4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10,168,965	3,549,936	9,962,985	3,483,164
— 再保险合同	<u>(13,960)</u>	<u>249,462</u>	<u>(10,841)</u>	<u>262,564</u>
合计	<u>10,155,005</u>	<u>3,799,398</u>	<u>9,952,144</u>	<u>3,745,728</u>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已发生已报案	2,145,519	2,406,224	2,002,981	2,450,857
已发生未报案	8,090,905	507,373	8,034,380	398,977
理赔费用	<u>(67,459)</u>	<u>636,339</u>	<u>(74,376)</u>	<u>633,330</u>
合计	<u>10,168,965</u>	<u>3,549,936</u>	<u>9,962,985</u>	<u>3,483,164</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279,731	718,269	2,262,241	706,081
— 再保险合同	7,319	30,071	7,319	30,071
合计	<u>2,287,050</u>	<u>748,340</u>	<u>2,269,560</u>	<u>736,152</u>

46.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984	228,553	210,725	227,337
教育费附加	157,119	169,316	156,221	168,449
其他	216,466	213,549	214,378	211,496
合计	<u>585,569</u>	<u>611,418</u>	<u>581,324</u>	<u>607,282</u>

税金及附加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五。

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机动车辆保险	7,277,575	12,384,404	7,277,575	12,384,404
意外伤害保险	1,656,846	1,543,493	1,646,575	1,543,493
责任保险	1,554,213	1,384,343	1,540,417	1,374,348
健康保险	1,003,688	923,420	1,003,688	923,420
企业财产保险	1,000,183	1,046,576	991,330	1,036,673
其他保险	1,063,439	1,042,534	1,049,566	1,014,319
合计	<u>13,555,944</u>	<u>18,324,770</u>	<u>13,509,151</u>	<u>18,276,657</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及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工资及福利费	11,318,388	10,508,089	11,128,584	10,347,485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4,396,537	6,199,475	4,385,378	6,188,425
办公费	1,500,848	1,799,578	1,489,197	1,789,603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916,666	437,452	904,286	426,436
固定资产折旧	527,776	497,866	515,913	485,3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13,620	-	407,564	-
营业用房租金(i)	104,974	557,848	103,461	550,653
交强险救助基金	311,211	291,511	311,211	291,511
无形资产摊销	251,262	266,757	247,245	263,689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28,054	123,460	123,812	119,252
差旅费	79,546	91,117	78,789	89,842
车辆使用费	56,945	113,179	56,585	112,851
审计费	7,076	6,644	6,080	5,759
其他	10,045,855	13,077,649	9,991,689	13,018,340
合计	<u>30,058,758</u>	<u>33,970,625</u>	<u>29,749,794</u>	<u>33,689,225</u>

- (i) 如附注四(27)所述,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度金额为 1.05 亿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利息支出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债券	507,986	507,820	507,986	507,8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5,194	76,541	57,761	72,771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9,531	-	58,766	-
合计	<u>632,711</u>	<u>584,361</u>	<u>624,513</u>	<u>580,591</u>

5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准备	268,658	360,291	260,419	349,624
计提坏账准备	<u>242,459</u>	<u>142,418</u>	<u>226,876</u>	<u>131,797</u>
合计	<u>511,117</u>	<u>502,709</u>	<u>487,295</u>	<u>481,421</u>

51. 营业外收入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1,420	41,538	71,420	41,538
政府补贴	22,013	4,981	22,013	4,981
其他	<u>32,318</u>	<u>33,608</u>	<u>31,959</u>	<u>32,698</u>
合计	<u>125,751</u>	<u>80,127</u>	<u>125,392</u>	<u>79,217</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营业外支出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受托经营支出	42,628	52,301	42,628	52,301
政府罚没及违约金	20,420	13,523	20,420	13,523
公益捐赠及商业赞助	10,459	23,348	10,459	23,308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3,360	2,654	3,360	2,654
其他	10,567	16,128	10,454	16,030
合计	<u>87,434</u>	<u>107,954</u>	<u>87,321</u>	<u>107,816</u>

53. 所得税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当期所得税	3,224,656	1,879,958	3,223,459	1,844,642
递延所得税	<u>(1,383,316)</u>	<u>(184,819)</u>	<u>(1,372,871)</u>	<u>(165,724)</u>
合计	<u>1,841,340</u>	<u>1,695,139</u>	<u>1,850,588</u>	<u>1,678,918</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利润总额	<u>8,259,489</u>	<u>7,040,159</u>	<u>8,202,332</u>	<u>6,888,254</u>
按法定税率 25%计算的税 项	2,064,872	1,760,040	2,050,583	1,722,064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53,456)	(56,660)	(53,456)	(56,707)
无须纳税的收入	(413,768)	(371,059)	(382,442)	(342,403)
不可抵扣的费用	<u>243,692</u>	<u>362,818</u>	<u>235,903</u>	<u>355,964</u>
按本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	<u>1,841,340</u>	<u>1,695,139</u>	<u>1,850,588</u>	<u>1,678,918</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综合损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损益本 年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367,293	(240,206)	3,127,087	1,208,609	(1,802,533)	268,658	81,390	(240,206)	(3,67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综合损益(续)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0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损益本 年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值 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1,143,328	2,223,965	3,367,293	3,857,825	(1,225,775)	360,291	(747,459)	2,223,965	20,91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综合损益(续)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损益			本公司 利润表其他综合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损益本 年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 值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本 公司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损益中享有的份额	20,274	-	20,27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3,368,169	(237,102)	3,131,067	1,187,383	(1,764,036)	260,419	79,132	(237,102)
合计	3,388,443	(237,102)	3,151,341	1,187,383	(1,764,036)	260,419	79,132	(237,10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综合损益(续)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2020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属于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损益本 年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 值损失的金额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本 公司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损益中享有的份额	20,274	-	20,27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1,166,983	2,201,186	3,368,169	3,792,112	(1,207,656)	349,624	(732,894)	2,201,186
合计	1,187,257	2,201,186	3,388,443	3,792,112	(1,207,656)	349,624	(732,894)	2,201,186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大额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4,396,537	6,199,475	4,385,378	6,188,425
办公费	1,500,848	1,799,578	1,489,197	1,789,603
保险保障基金	489,812	437,452	477,432	426,436
交强险救助基金	311,211	291,511	311,211	291,511
营业用房租金	104,974	557,848	103,461	550,653

5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现金:				
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91,165	2,218,315	5,637,053	2,181,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60,188	93,602	34,911	81,423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487,001	938,992	370,001	895,000
合计	6,238,354	3,250,909	6,041,965	3,158,008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本集团及本公司净利润调节为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净利润	6,418,149	5,345,020	6,351,744	5,209,336
加: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11,117	502,709	487,295	481,421
提取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7,867,955	3,051,058	7,682,584	3,009,576
提取的保费准备金金额	(112)	(143,608)	18,445	(104,918)
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472,246	5,729,253	3,492,890	5,654,34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06,668	580,914	586,959	560,5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4,808	-	478,752	-
无形资产摊销	252,072	267,932	248,056	264,863
其它长期资产摊销	131,502	128,917	127,260	124,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2,256)	(1,124)	(2,316)	(2,107)
投资收益	(7,947,054)	(6,954,178)	(7,792,443)	(6,834,86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5)	1,098	(758)	1,106
利息支出	632,711	584,361	624,513	580,591
汇兑损益	54,227	250,564	53,853	249,482
递延所得税	(1,383,316)	(184,819)	(1,372,871)	(165,7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164,513)	(4,863,752)	(6,112,451)	(4,900,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931,749	1,723,885	4,879,013	1,764,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865,138</u>	<u>6,018,230</u>	<u>9,750,525</u>	<u>5,891,749</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0 年 本公司
现金的年末余额	5,751,353	2,311,917	5,671,964	2,263,00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311,917)	(2,067,121)	(2,263,008)	(2,028,750)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87,001	938,992	370,001	895,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38,992)	(4,137,173)	(895,000)	(4,009,1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987,445</u>	<u>(2,953,385)</u>	<u>2,883,957</u>	<u>(2,879,915)</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本集团营业支出中未分险种核算的费用已根据《保险公司费用分摊指引》及本集团报备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的费用分摊实施办法分摊至各险种。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机动车辆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机动车辆保险业务。
- 企业财产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企业财产保险业务。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承保的除以上险种外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及人身意外险业务。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超过99%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 资产超过99%位于中国境内。

于2021年度,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保险业务收入合计占保险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01%(2020年度: 1.20%)(附注七、36)。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021 年(本集团)			合计
	机动车辆 保险业务	企业财产 保险业务	其他	
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85,286,025	3,509,764	41,341,669	130,137,458
未分配收益				8,244,899
小计				<u>138,382,357</u>
营业支出				
分部费用	(84,205,817)	(3,707,374)	(41,028,968)	(128,942,159)
未分配费用				(1,219,026)
小计				<u>(130,161,185)</u>
营业利润				
分部利润	1,080,208	(197,610)	312,701	1,195,299
未分配损益				7,025,873
小计				<u>8,221,172</u>
资产总额				
分部资产	2,873,437	3,893,517	32,360,179	39,127,133
未分配资产				172,125,211
小计				<u>211,252,344</u>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72,524,101)	(7,213,370)	(51,535,996)	(131,273,467)
未分配负债				(29,864,678)
小计				<u>(161,138,145)</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分部报告(续)

	2020 年(本集团)			合计
	机动车辆 保险业务	企业财产 保险业务	其他	
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87,859,581	3,565,248	31,589,259	123,014,088
未分配收益				6,974,472
小计				129,988,560
营业支出				
分部费用	(85,999,496)	(3,580,595)	(32,181,997)	(121,762,088)
未分配费用				(1,158,486)
小计				(122,920,574)
营业利润				
分部利润	1,860,085	(15,347)	(592,738)	1,252,000
未分配损益				5,815,986
小计				7,067,986
资产总额				
分部资产	3,025,003	3,282,788	26,365,819	32,673,610
未分配资产				154,855,541
小计				187,529,151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43,653,382)	(6,562,522)	(65,897,536)	(116,113,440)
未分配负债				(24,962,061)
小计				(141,075,50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

于2021年度, 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4) 本公司的子公司;
- (5)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6)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8)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及
- (9) 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主要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太保集团公司	中国上海	控股投资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类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 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集团公司	9,062,000	-	9,062,000
太平洋安信农险	700,000	380,000	1,08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太保集团公司	19,178,215	98.50%	-	19,178,215	98.50%
太平洋安信农险	364,901	52.13%	367,156	732,057	67.78%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太保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房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健康险")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养老")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汇房产")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滨江祥瑞	合营企业
裕利安怡	合营企业
上海聚车	联营企业
中道汽车	联营企业
乐享似锦	联营企业
和基	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瑞再北分")	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销售保险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寿险	62,415	49,997
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2,189	37,300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05	14,007
太保集团公司	9,003	10,739
太保在线	2,859	2,260
和汇房产	483	483
太保资产	466	446
太平洋安信农险	433	198
太平洋健康险	228	196
长江养老	106	90
新汇房产	92	92
国联安	71	64
上海聚车	30	45
太保养老	24	19
裕利安怡	10	7
中道汽车	-	485
太保房产	-	21
乐享似锦	-	12

2021年关联方保险业务收入占本集团全部保险业务收入的0.13%(2020年: 0.12%)。

(2) 购买保险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寿险	12,019	3,000
太平洋安信农险	1,909	1,732
太平洋健康险	803	811

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支付赔款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集团公司	4,500	-
太保在线	3,244	2,592
太保寿险	2,589	2,145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2	138
太保资产	259	49
新汇房产	54	668
和汇房产	54	668
长江养老	23	-
太平洋安信农险	3	-
太平洋健康险	3	18
中道汽车	-	6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	2020 年
工资及其他福利	28,253	35,104

(5) 收取代理销售手续费收入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寿险	5,484	2,862

(6) 支付代理销售手续费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寿险	1,222,300	1,699,501
裕利安怡	29,025	42,14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7) 收取房屋租赁费收入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集团公司	3,832	3,637
太保寿险	1,861	3,578

(8) 支付房屋租赁费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集团公司	59,437	43,127
太保寿险	4,850	11,286
太保房产	2,656	2,663

(9) 支付共享中心费用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集团公司	261,988	221,189

(10) 支付资产管理费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资产	17,639	25,28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1) 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在线	<u>1,413,496</u>	<u>1,265,188</u>

本集团向太保寿险、太保集团公司收取的房屋租赁费收入，向太保集团公司、太保寿险和太保房产支付的房屋租赁费，以及向太保在线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合同价格确定。本集团向太保集团公司支付的共享中心费用，以及向太保资产支付的资产管理费，均以服务提供方的成本为依据，另加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的利润。本集团向太保寿险、裕利安怡收取及支付的手续费，以双方协商的合同价格确定手续费率，收取委托和受托销售保单的佣金及手续费。

(12) 支付购房款

	2021 年	2020 年
太保寿险	<u>-</u>	<u>1,345</u>

(13) 累计垫付的土地款及相关费用

	2021 年	2020 年
滨江祥瑞	<u>1,773,819</u>	<u>1,613,790</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4) 本集团于本年度与太保香港之间的再保险业务关联交易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分出保费	125,247	92,097
摊回分保赔款	79,447	40,554
摊回分保费用	49,625	26,677
分保费收入	10,028	7,469
分保费用支出	1,266	1,696
分保赔款支出	<u>32,416</u>	<u>6,057</u>

本集团与太保香港之间的再保险业务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

(15) 本集团于本年度与太平洋健康险之间的再保险业务关联交易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分出保费	1,343,467	1,638,331
摊回分保赔款	843,768	541,753
摊回分保费用	<u>449,706</u>	<u>583,861</u>

本集团与太保香港及太平洋健康险之间的再保险业务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

(16) 本集团于本年度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u>252,407</u>	<u>230,931</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7) 本公司于本年度与下属子公司太平洋安信农险之间的再保险业务关联交易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分出保费	47,374	49,150
摊回分保赔款	15,676	17,279
摊回分保费用	10,816	11,822
分保费收入	8,204	8,019
分保费用支出	8,841	5,424
分保赔款支出	<u>2,466</u>	<u>1,644</u>

本公司与太平洋安信农险之间的再保险业务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

(18) 本公司于本年度与瑞再北分之间的再保险业务关联交易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分出保费	1,304,577	-
摊回分保费用	451,170	-
摊回分保赔款	<u>836,741</u>	<u>-</u>

本公司与瑞再北分之间的再保险业务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滨江祥瑞	1,773,819	1,613,790
太保寿险	3	3
合计	<u>1,773,822</u>	<u>1,613,793</u>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滨江祥瑞的代垫土地款及相关费用。

(2)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集团公司	309,289	127,310
太保在线	158,821	181,112
太保资产	18,697	26,804
太保寿险	1	1
合计	<u>473,627</u>	<u>335,227</u>

(3) 应收分保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瑞再北分	441,379	-
太平洋健康险	174,878	223,923
太保香港	<u>29,071</u>	<u>30,760</u>

(4) 应付分保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瑞再北分	269,545	-
太平洋健康险	91,371	296,083
太保香港	<u>6,985</u>	<u>22,619</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续)

(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寿险	<u>121,802</u>	<u>82,997</u>

(6)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太平洋安信农险之间的再保险业务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分保账款	1,662	2,578
应付分保账款	<u>11,584</u>	<u>7,914</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十一、租赁安排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约，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1 年以内(含 1 年)	468,961	504,893	462,445	497,99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64,339	370,089	357,916	364,501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77,939	265,202	272,533	260,142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323,273	335,028	319,635	327,255
5 年以上	162,123	194,769	162,123	194,397
	<u>1,596,635</u>	<u>1,669,981</u>	<u>1,574,652</u>	<u>1,644,285</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一年以内	23,276	20,781
一到二年	18,516	17,226
二到三年	14,108	13,832
三到五年	19,392	19,392
五年以上	7,888	7,888
	<u>83,180</u>	<u>79,119</u>

十三、 承诺事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u>366,776</u>	<u>361,601</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于 2012 年 11 月，本公司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于 2013 年 2 月共同组建项目公司滨江祥瑞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17.86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款中，约人民币 0.06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列示。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 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 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 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财产保险合同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 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就短期人身保险合同而言, 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 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1) 保险风险类型(续)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 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 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 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 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三类再保险安排, 包括成数分保、溢额分保和超赔分保, 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 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 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 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 保险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之间没有重大差异, 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 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按业务类型区分, 本集团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财产保险合同	93,280,966	84,603,310
短期人身保险合同	<u>9,249,446</u>	<u>6,586,901</u>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 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赔付手续费、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 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 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此外, 需进一步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本集团保险业务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造成影响。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 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序的不确定等。

平均赔付成本或赔案数目的单项变动, 均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比例变动。当其他假设维持不变时, 平均赔付成本增加5%将会导致本集团2021年12月31日的净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约人民币21.20亿元(2020年12月31日: 约人民币17.27亿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59,931,414	64,358,824	71,552,317	81,025,658	101,712,432	
1 年后	57,038,502	63,887,364	70,870,186	79,686,671		
2 年后	55,213,097	62,971,725	70,471,120			
3 年后	54,512,292	62,271,324				
4 年后	54,480,10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4,480,103	62,271,324	70,471,120	79,686,671	101,712,432	368,621,650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3,580,986)	(61,342,924)	(67,834,741)	(72,114,889)	(65,230,362)	(320,103,902)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 理赔费用、分入业 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3,090,827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51,608,57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52,224,042	55,763,217	62,158,795	70,848,583	88,668,335	
1 年后	50,212,324	55,517,692	61,245,286	69,514,367		
2 年后	48,478,601	54,596,430	60,817,387			
3 年后	47,727,887	53,937,631				
4 年后	47,674,870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7,674,870	53,937,631	60,817,387	69,514,367	88,668,335	320,612,590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7,054,754)	(53,450,384)	(58,938,779)	(63,290,117)	(58,184,918)	(280,918,952)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 理赔费用、分入业 务、贴现及风险边际						2,715,316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2,408,95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 以减少市场风险:

- 制定集团市场风险政策, 以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 并且监督政策的落实情况, 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太保集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 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 且持有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 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 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列示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u>金融资产:</u>				
货币资金	4,987,257	452,816	311,280	5,751,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665	-	-	29,6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001	-	-	487,001
应收保费	21,521,045	460,000	-	21,981,045
应收分保账款	4,775,475	861,628	-	5,637,103
应收利息	1,930,025	4,847	228	1,935,100
定期存款	29,162,000	847,522	-	30,009,5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998,226	964,045	278,865	43,241,1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109,215	-	-	24,109,2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6,989,268	-	-	36,989,268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04,000	-	-	4,604,000
其他	5,853,103	102,453	2,550	5,958,106
小计	176,446,280	3,693,311	592,923	180,732,514
<u>金融负债:</u>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344,317	-	-	2,344,317
应付分保账款	3,847,960	306,898	-	4,154,858
应付利息	303,924	-	-	303,924
应付赔付款	509,782	-	-	509,7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9	-	-	62,679
应付债券	9,994,886	-	-	9,994,886
租赁负债	1,738,792	-	-	1,738,792
其他	3,029,386	250,368	-	3,279,754
小计	21,831,726	557,266	-	22,388,992
净额	154,614,554	3,136,045	592,923	158,343,52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合计
<u>金融资产:</u>				
货币资金	1,566,528	535,185	210,204	2,311,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520	-	-	24,5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8,992	-	-	938,992
应收保费	17,465,597	527,331	-	17,992,928
应收分保账款	3,787,935	779,923	-	4,567,858
应收利息	1,968,393	15,868	-	1,984,261
定期存款	25,150,000	980,692	-	26,130,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209,769	1,129,416	250,554	40,589,7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204,927	-	-	29,204,92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8,887,812	-	-	28,887,8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34,000	-	-	4,034,000
其他	5,365,919	115,594	6,648	5,488,161
小计	157,604,392	4,084,009	467,406	162,155,807
<u>金融负债:</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7,000	-	-	257,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485,515	-	-	2,485,515
应付分保账款	2,626,769	231,224	-	2,857,993
应付利息	303,970	-	-	303,970
应付赔付款	472,285	-	-	472,28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574	-	-	62,574
应付债券	9,991,467	-	-	9,991,467
其他	2,751,721	287,040	23	3,038,784
小计	18,951,301	518,264	23	19,469,588
净额	138,653,091	3,565,745	467,383	142,686,21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美元	本集团 美元
折算汇率	6.3757	6.5249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了外币汇率变动, 本集团各报告期末主要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124,759	186,904
-5%	(124,759)	(186,904)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161,477	201,656
-5%	(161,477)	(201,656)

上述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 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 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下表按合同约定/估计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团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金融工具, 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带息且不涉及利率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浮动利率	合计
<u>金融资产:</u>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						
月的银行存款	2,250,000	-	-	-	3,501,353	5,751,353
交易性债券投资	29,414	-	-	-	-	29,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001	-	-	-	-	487,001
定期存款	4,919,522	15,960,000	9,130,000	-	-	30,009,522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5,069,638	704,972	3,857,683	11,026,284	-	20,658,5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79,019	5,290,015	5,512,168	11,328,013	-	24,109,2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						
的投资	1,227,000	4,889,314	11,765,335	19,107,619	-	36,989,26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97,600	2,736,400	570,000	-	-	4,604,00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浮动利率	合计
<u>金融负债:</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9	-	-	-	-	62,679
应付债券	-	-	-	9,994,886	-	9,994,886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浮动利率	合计
<u>金融资产:</u>						
原存期不超过三个						
月的银行存款	-	-	-	-	2,311,917	2,311,917
交易性债券投资	18,337	2,178	-	-	-	20,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8,992	-	-	-	-	938,992
定期存款	3,320,692	16,360,000	6,450,000	-	-	26,130,692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2,904,946	821,283	3,635,662	11,414,692	-	18,776,5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24,456	2,201,244	8,898,574	15,280,653	-	29,204,92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						
的投资	1,599,883	2,732,250	9,799,879	14,755,800	-	28,887,8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560,000	1,612,200	1,861,800	-	-	4,034,000
<u>金融负债:</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7,000	-	-	-	-	257,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574	-	-	-	-	62,574
应付债券	-	-	-	9,991,467	-	9,991,467

浮动利率债券或债务于调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计息。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 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各报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交易性和可供出售人民币固定利率债券因利率变动将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390)	(739,979)
-50 基点	390	809,994
人民币利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 基点	(260)	(625,262)
-50 基点	260	675,151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和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的共同影响。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续)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测算本集团各报告期末，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利率出现变动的情况下对本集团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50 基点	17,507	17,507
-50 基点	(17,507)	(17,5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利率		
+50 基点	11,560	11,560
-50 基点	(11,560)	(11,560)

上述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对股东权益的影响为利润总额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 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 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 采取相关策略, 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权益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本集团采用5日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评估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 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95%的置信区间作出的。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持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5天风险价值为人民币2.88亿元(本集团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3.11亿元)。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 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由国家专项基金或符合条件的机构担保的企业债券、在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因此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由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不超过一年, 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 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小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货币资金	5,751,353	-	-	-	-	-	5,751,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29,414	-	-	-	-	-	29,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001	-	-	-	-	-	487,001
应收保费	19,020,819	-	-	-	-	2,960,226	21,981,045
应收分保账款	5,455,315	-	-	-	-	181,788	5,637,103
应收利息	1,935,100	-	-	-	-	-	1,935,100
定期存款	30,009,522	-	-	-	-	-	30,009,522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19,945,809	-	-	-	-	712,768	20,658,5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109,215	-	-	-	-	-	24,109,2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6,989,268	-	-	-	-	-	36,989,268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04,000	-	-	-	-	-	4,604,000
其他	5,789,741	-	-	-	-	168,365	5,958,106
总计	154,126,557	-	-	-	-	4,023,147	158,149,70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总计
		逾期 30 天及以内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小计	
货币资金	2,311,917	-	-	-	-	2,311,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	20,515	-	-	-	-	20,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8,992	-	-	-	-	938,992
应收保费	15,777,721	-	-	-	2,215,207	17,992,928
应收分保账款	4,456,273	-	-	-	111,585	4,567,858
应收利息	1,984,261	-	-	-	-	1,984,261
定期存款	26,130,692	-	-	-	-	26,130,692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18,076,925	-	-	-	699,658	18,776,5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204,927	-	-	-	-	29,204,92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8,887,812	-	-	-	-	28,887,812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34,000	-	-	-	-	4,034,000
其他	5,222,686	-	-	-	265,475	5,488,161
总计	137,046,721	-	-	-	3,291,925	140,338,646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 保险的赔付或给付, 以及公司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 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 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流动性风险:

-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评估及厘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 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太保集团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 以厘定有关政策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 以确保本集团保持足够资金履行保险及投资合同的义务。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 建立应急资金来源, 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 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计划。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做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合计
	即期/ 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u>金融资产:</u>						
货币资金	3,501,459	2,250,075	-	-	-	5,751,5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364	16,100	11,662	251	30,3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87,132	-	-	-	487,132
应收保费	7,044,581	3,245,872	11,741,273	805,703	-	22,837,429
应收分保账款	-	5,834,946	-	-	-	5,834,946
定期存款	-	6,298,285	28,150,004	-	-	34,448,2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413,358	9,415,668	18,913,210	20,585,253	52,327,4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933,789	14,446,088	19,661,260	-	36,041,13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2,872,130	22,851,762	22,217,972	-	47,941,864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492,844	3,635,012	-	-	5,127,856
其他	1,301,081	3,047,415	1,772,042	-	-	6,120,538
小计	11,847,121	30,878,210	92,027,949	61,609,807	20,585,504	216,948,59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即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u>金融负债:</u>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32,615	315,109	1,212,955	83,638	-	2,344,317
应付分保账款	-	3,730,188	424,670	-	-	4,154,858
应付赔付款	509,782	-	-	-	-	509,7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9	-	-	-	-	62,679
应付债券	-	504,500	2,376,333	10,855,458	-	13,736,291
租赁负债	-	1,870,331	21,632	-	-	1,891,963
其他	907,555	2,372,199	-	-	-	3,279,754
小计	2,212,631	8,792,327	4,035,590	10,939,096	-	25,979,644
净额	9,634,490	22,085,883	87,992,359	50,670,711	20,585,504	190,968,94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合计
	即期/ 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u>金融资产:</u>						
货币资金	2,312,021	-	-	-	-	2,312,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7	18,185	3,263	4,005	25,5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39,398	-	-	-	939,398
应收保费	5,112,174	2,499,663	10,307,572	724,790	-	18,644,199
应收分保账款	-	4,733,201	-	-	-	4,733,201
定期存款	-	4,529,357	23,814,153	-	-	28,343,5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637,781	8,593,152	18,580,674	19,785,549	48,597,1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083,985	16,106,346	24,183,881	-	43,374,21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 的投资	-	2,730,467	17,991,487	17,211,778	-	37,933,732
存出资本保证金	-	741,458	3,804,020	-	-	4,545,478
其他	1,066,990	2,979,516	1,613,790	-	-	5,660,296
小计	8,491,185	23,874,933	82,248,705	60,704,386	19,789,554	195,108,763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即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u>金融负债:</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57,194	-	-	-	257,1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95,553	306,350	1,385,382	98,230	-	2,485,515
应付分保账款	-	2,557,949	300,044	-	-	2,857,993
应付赔付款	472,285	-	-	-	-	472,28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574	-	-	-	-	62,574
应付债券	-	504,500	2,276,333	11,459,958	-	14,240,791
其他	813,187	2,225,598	-	-	-	3,038,785
小计	2,043,599	5,851,591	3,961,759	11,558,188	-	23,415,137
净额	6,447,586	18,023,342	78,286,946	49,146,198	19,789,554	171,693,626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引起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 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务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 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 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安程序正常执行, 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通过建立并执行内控手册、不断优化信息系统、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等手段, 本集团已构建内控长效机制, 以减轻操作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内部控制措施减少操作风险:

- 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控制;
- 运用合规检查、风险调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定期开展风险与内控自查, 落实缺陷整改;
- 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中国银保监会主要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来监督资本管理风险, 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

本公司明确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为目标, 借此支持其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具体措施如下:

- 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目标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
- 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 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而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
- 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保险业务组合, 优化资产配置, 提高资产质量, 以提升经营效益并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本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偿付能力规则计算的本公司的核心及综合偿付能力额度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47,808,007	44,207,900
实际资本	57,808,007	54,207,900
最低资本	20,072,426	19,672,079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735,581	24,535,82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7,735,581	34,535,82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8%	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88%	276%

根据相关规定, 如保险公司的实际偿付能力额度低于最低偿付能力额度, 则中国银保监会将依情况采取额外的监管措施, 直至其达到最低偿付能力额度要求。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 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 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 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四、31)。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 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以及应付次级债等。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109,215	26,086,377	29,204,927	30,687,4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6,989,268	36,989,268	28,887,812	28,887,81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994,886	11,036,747	9,991,467	10,570,639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 及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 基于此考虑, 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对于第二层次, 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 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 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 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 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 属于第二层次。

对于第三层次, 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 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公司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 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 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 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 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	251	-	-	251
-债券	29,414	-	-	29,414
	29,665	-	-	29,6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	5,573,780	-	64,008	5,637,788
-基金	8,312,921	2,754,318	-	11,067,239
-债券	866,348	18,978,265	712,767	20,557,380
-其他	-	453,022	5,525,707	5,978,729
	14,753,049	22,185,605	6,302,482	43,241,136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四)	1,592,890	24,493,487	-	26,086,377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附注十五)	-	-	36,989,268	36,989,268
	1,592,890	24,493,487	36,989,268	63,075,645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应付债券(附注十五)	-	-	11,036,747	11,036,74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	3,824	181	-	4,005
-债券	20,515	-	-	20,515
	24,339	181	-	24,5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	2,910,772	3,060,074	-	5,970,846
-基金	7,638,301	2,681,324	-	10,319,625
-债券	1,327,640	16,749,285	699,658	18,776,583
-其他	-	302,113	5,220,572	5,522,685
	11,876,713	22,792,796	5,920,230	40,589,739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附注十四)	1,656,345	29,031,070	-	30,687,4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附注十五)	-	-	28,887,812	28,887,812
	1,656,345	29,031,070	28,887,812	59,575,227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应付债券(附注十五)	-	-	10,570,639	10,570,63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变动信息如下：

	2021 年度(本集团)					
	年初数	本年净增加	转入第 三层级	计入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 合损益中的未 实现净损失	年末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金融债	699,658	-	-	4,213	8,896	712,767
-优先股	1,674,527	13,198	-	-	720	1,688,445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3,546,045	370,212	-	(2,423)	(76,572)	3,837,262
-股票	-	53,492	-	-	10,516	64,008
	2020 年度(本集团)					
	年初数	本年净增加 (/净减少)	转入第 三层级	计入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确认在其他综 合损益中的未 实现净损失	年末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金融债	516,163	253,352	-	(72,928)	3,071	699,658
-优先股	1,674,687	-	-	-	(160)	1,674,527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4,178,819	(813,888)	-	(288)	181,402	3,546,045

于2021年度，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4.55亿元的债券从第一层次转换为第二层次(2020年12月31日：4.94亿元)，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0.19亿元的债券从第二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2020年12月31日：5.66亿元)。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公允价值计量(续)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 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非上市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价格等, 并进行适当的调整, 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估值需要管理层使用主要假设及参数作为模型中不可观察的输入值, 主要假设包括非上市股权投资的预计上市时间, 主要参数包括采用区间为 3.57%到 6.75%的折现率等。

十七、产品经营信息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保监会令2010年第7号)的要求, 本集团本年保费收入前5位的保险险种经营情况列示如下:

险种	2021年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保险业务收入	赔款支出	承保利润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机动车辆保险	91,799,573	61,406,826	1,080,208	40,711,598	26,435,633
健康保险	12,217,724	7,255,743	(205,944)	1,564,920	3,232,045
农业保险	11,445,083	8,086,750	(115,511)	2,634,806	2,196,391
责任保险	11,134,124	4,821,838	134,357	4,614,591	4,816,966
保证保险	7,259,167	2,153,737	274,823	9,036,744	2,610,509
其他保险	20,381,429	10,230,254	27,365	9,505,266	12,317,031
合计	154,237,100	93,955,148	1,195,298	68,067,925	51,608,575

其中: 承保利润=已赚保费-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提取保费准备金-分保费用-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摊回分保费用-保险业务税金及附加-保险业务及管理费-记录在减值损失中的计提/(转回)坏账准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产品经营信息(续)

在计算各险种承保利润时, 本集团保险业务税金及附加、保险业务业务及管理费、记录在资产减值损失中的计提/(转回)坏账准备中部分未分险种核算的费用已根据《保险公司费用分摊指引》及本集团报备中国银保监会的费用分摊实施办法分摊至各险种。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批准。

以下附表由管理层编制
不属于本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货币资金	5,751,353,478.90	2,311,917,441.31	5,671,964,130.05	2,263,007,516.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9,664,983.72	24,520,274.35	24,795,661.50	22,768,69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000,605.00	938,992,482.50	370,000,605.00	895,000,482.50
应收保费	21,981,045,303.21	17,992,927,505.39	21,571,436,187.55	17,531,724,639.77
应收分保账款	5,637,102,703.79	4,567,858,478.63	5,273,410,365.47	4,390,354,200.57
应收利息	1,935,099,594.69	1,984,260,573.69	1,891,401,131.32	1,945,637,630.13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946,466,261.48	7,768,110,405.33	7,821,467,183.68	7,692,173,980.6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199,621,588.27	6,912,571,676.40	9,122,756,378.11	6,853,196,327.09
定期存款	30,009,521,801.00	26,130,692,470.00	29,590,841,000.00	25,832,642,67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41,135,606.31	40,589,739,415.10	42,249,800,987.01	40,044,970,755.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109,215,113.41	29,204,926,834.09	23,037,579,478.78	28,362,312,327.1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36,989,267,857.05	28,887,811,697.50	36,032,652,676.30	27,815,591,697.50
长期股权投资	362,252,811.95	340,772,996.43	2,216,696,636.87	1,251,238,741.35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04,000,000.00	4,034,000,000.00	4,334,000,000.00	3,89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4,521,653.08	247,823,601.42	130,477,993.02	135,934,315.12
固定资产	7,434,669,785.19	6,950,733,506.02	7,256,468,594.35	6,761,528,675.79
在建工程	292,723,243.23	1,074,912,609.48	275,595,684.95	1,074,912,609.48
使用权资产	1,849,483,651.57	-	1,826,965,426.28	-
无形资产	1,125,738,738.14	990,809,411.39	1,113,249,418.59	979,993,97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7,280,201.46	168,768,499.61	1,069,248,573.27	-
其他资产	6,785,178,778.43	6,407,000,759.21	6,716,985,787.88	6,319,338,316.49
资产总计	211,252,343,759.88	187,529,150,637.85	207,597,793,899.98	184,066,327,559.74

本表由管理层编制，不属于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57,000,000.00	-	-
预收保费	9,252,649,779.90	7,757,031,871.07	9,226,054,837.39	7,727,087,534.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344,317,241.06	2,485,514,925.00	2,328,404,135.16	2,469,262,311.04
应付分保账款	4,154,857,564.13	2,857,992,843.98	3,810,282,044.89	2,675,231,249.10
应付职工薪酬	3,397,200,869.52	2,889,346,912.32	3,283,183,148.55	2,784,370,786.16
应交税费	3,621,635,069.51	2,435,920,194.13	3,618,878,562.77	2,401,018,766.39
应付利息	303,924,356.06	303,970,196.30	303,896,331.44	303,830,293.64
应付赔付款	509,782,405.17	472,285,527.65	491,142,017.76	461,380,046.8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2,678,609.06	62,573,597.14	62,678,609.06	62,573,597.1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8,067,924,972.28	64,417,322,672.56	67,328,444,313.05	63,706,260,619.92
未决赔款准备金	51,608,574,856.89	41,453,570,246.56	50,723,919,188.67	40,771,774,846.47
保费准备金	206,492,904.68	206,604,580.34	51,352,273.70	32,906,885.06
应付债券	9,994,886,389.05	9,991,466,869.19	9,994,886,389.05	9,991,466,869.19
租赁负债	1,738,791,697.16	-	1,718,152,703.2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88,075.50	427,582,346.12	-	382,753,623.97
其他负债	5,833,040,359.08	5,057,318,606.64	5,727,547,652.61	4,950,689,682.05
负债合计	161,138,145,149.05	141,075,501,389.00	158,668,822,207.34	138,720,607,111.84
股本	19,470,000,000.00	19,470,000,000.00	19,470,000,000.00	19,47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48,204,989.45	1,265,735,378.45	1,265,445,050.37	1,265,735,378.45
其他综合收益	3,127,086,797.46	3,367,293,135.26	3,151,340,774.45	3,388,443,317.48
盈余公积	12,051,190,818.73	11,416,016,407.19	12,051,190,818.73	11,416,016,407.19
一般风险准备	5,276,582,554.85	4,641,408,143.31	5,276,582,554.85	4,641,408,143.31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8,266,485.17	19,593,650.98	38,266,485.17	19,593,650.98
未分配利润	7,979,329,118.50	5,408,922,581.59	7,676,146,009.07	5,144,523,550.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190,660,764.16	45,588,969,296.78	48,928,971,692.64	45,345,720,447.90
少数股东权益	923,537,846.67	864,679,952.0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114,198,610.83	46,453,649,248.85	48,928,971,692.64	45,345,720,447.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252,343,759.88	187,529,150,637.85	207,597,793,899.98	184,066,327,559.74

本表由管理层编制，不属于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本集团	本集团	本公司	本公司
一、 营业收入	138,382,357,423.39	129,988,559,709.16	136,878,499,441.98	128,678,075,821.29
已赚保费	130,137,457,488.77	123,014,088,226.26	128,803,256,020.92	121,835,464,555.72
保险业务收入	154,237,099,649.68	149,153,047,359.04	152,643,446,110.52	147,734,208,647.15
其中：分保费收入	1,173,982,188.04	1,058,316,057.10	1,172,962,891.73	1,016,518,103.25
减：分出保费	(20,627,395,717.35)	(20,409,706,196.15)	(20,347,299,599.51)	(20,244,400,874.55)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 备金	(3,472,246,443.56)	(5,729,252,936.63)	(3,492,890,490.09)	(5,654,343,216.88)
其他收益	52,648,527.61	39,627,038.58	44,381,629.83	31,339,751.05
投资收益	7,947,054,440.54	6,954,177,523.56	7,792,442,950.75	6,834,864,860.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21,770,143.60	41,250,078.50	21,770,143.60	41,250,078.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4,996.39	(1,098,067.93)	758,192.78	(1,105,846.44)
汇兑损益	(54,227,332.05)	(250,564,437.18)	(53,852,979.50)	(249,482,099.43)
其他业务收入	296,353,136.27	231,205,209.47	289,197,456.92	224,887,201.27
资产处置收益	2,256,165.86	1,124,216.40	2,316,170.28	2,107,398.69
二、 营业支出	(130,161,184,619.62)	(122,920,575,553.69)	(128,714,237,608.56)	(121,761,221,256.05)
赔付支出	(93,955,147,657.33)	(82,861,833,782.03)	(92,721,411,929.30)	(81,907,821,284.52)
减：摊回赔付支出	11,046,228,775.76	10,115,311,625.52	10,761,704,908.76	10,013,748,670.6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0,155,004,610.33)	(3,799,398,402.78)	(9,952,144,342.20)	(3,745,727,776.1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287,049,911.87	748,340,187.66	2,269,560,051.02	736,152,644.21
提取保费准备金	111,675.66	143,608,687.24	(18,445,388.64)	104,917,868.52
分保费用	(197,510,449.63)	(181,860,851.15)	(205,379,317.36)	(179,018,480.90)
税金及附加	(585,569,448.95)	(611,417,982.34)	(581,324,326.53)	(607,282,348.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555,943,727.70)	(18,324,769,860.48)	(13,509,151,159.11)	(18,276,657,162.79)
业务及管理费	(30,058,758,041.57)	(33,970,625,801.77)	(29,749,794,433.45)	(33,689,223,693.83)
减：摊回分保费用	6,459,318,257.18	7,098,228,651.90	6,396,634,374.33	7,032,858,339.07
利息支出	(632,711,329.31)	(584,361,316.13)	(624,512,793.03)	(580,590,586.16)
其他业务成本	(302,130,718.28)	(189,087,253.01)	(292,678,563.87)	(181,156,588.93)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11,117,256.99)	(502,709,456.32)	(487,294,689.18)	(481,420,856.38)
三、 营业利润	8,221,172,803.77	7,067,984,155.47	8,164,261,833.42	6,916,854,565.24
加：营业外收入	125,750,525.34	80,126,948.26	125,391,208.78	79,216,810.92
减：营业外支出	(87,434,299.57)	(107,953,503.18)	(87,320,973.54)	(107,816,372.14)
四、 利润总额	8,259,489,029.54	7,040,157,600.55	8,202,332,068.66	6,888,255,004.02
减：所得税	(1,841,340,215.11)	(1,695,138,541.95)	(1,850,587,952.87)	(1,678,918,188.09)
五、 净利润	6,418,148,814.43	5,345,019,058.60	6,351,744,115.79	5,209,336,815.93
六、 其他综合损益	(243,876,089.34)	2,244,883,338.73	(237,102,543.03)	2,201,186,922.60
七、 综合收益总额	6,174,272,725.09	7,589,902,397.33	6,114,641,572.76	7,410,523,738.53

本表由管理层编制，不属于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